極短篇 小小說 9

稻草娃娃

◉星新一等著／薛毓華譯

極短篇 小小說 9

稻草娃娃

◉星新一等著／薛毓華譯

允晨文化出版

譯者簡介：

薛毓華，福建省仙遊縣人，民國四十八年生。曾任職出版社、國中教師。譯有《變色的蝴蝶結》、《牽手一生》等。

小說》9

稻草娃娃

允晨

稻草娃娃

作者簡介

星新一：大正十四年生於東京，本名親一，東大農藝化學系畢業。其父開設星新製藥，原欲繼承父志，惟最後經營不善，轉手他人。昭和三十二年發表《靜電興奮器》，就此踏上推理創造之路。作品甚多，其中以極短篇最著名，爲極短篇的開路先鋒。

允晨文化出版

譯者簡介：

薛毓華，福建省仙遊縣人，民國四十八年生。曾任職出版社、國中教師。譯有《變色的蝴蝶結》、《牽手一生》等。

小小說10

稻草娃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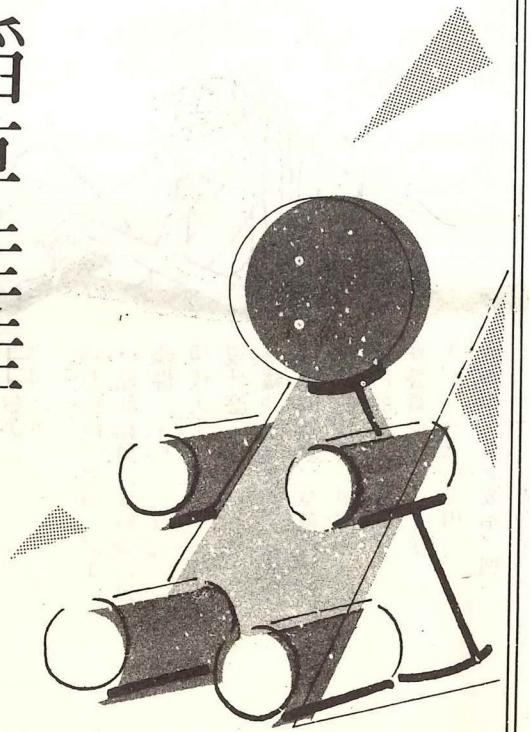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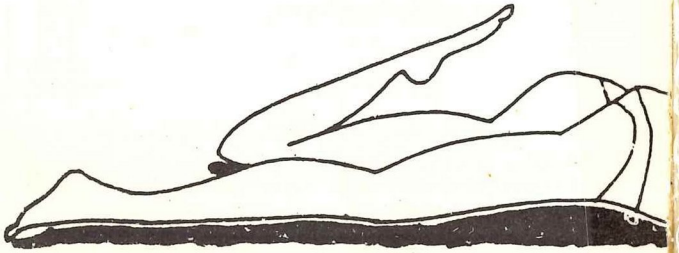

目錄

稻草娃娃／星新一／1
計略和結果／星新一／13
條件／星新一／27
現代人生／星新一／37
沒什麼／星新一／51
幸福的限時專送／草薙渉／67
禿頭的悲哀／草薙渉／77
最後的比賽／草薙渉／85
被甩的藥／山中知子／93
無聲電話／山中知子／103
虎／城井友治／111
無角牛／城井友治／121
古井生波／富唉和夫／131
決鬥／攻西文俊／139
科學萬能的時代／金子尤顯／147
惡魔的交易／袋布修一／153
化身／光野宙／157
職務／山本和男／165
幻想遊戲／村田浩一／179
我這樣過了一生／中村愼一／187
目擊者／刈田信明／193
謠言／小西健之助／199
幻滅的愛／葛田類／207
扒手與手銬／三蒲後雄／213
遺失物／次貝丸忍／219
家族肖像／武當由香子／223
錯亂／城井友治／231
戒指／欅雄三／241

稻草娃娃

◉星新一

有人敲門。

這是遠離城市，被樹林所繞的山邊住家。其實，說它是小屋還來得恰當些。附近杳無人煙。

屋裡擺設簡單的桌子和床，桌上散放餐盤，地上堆聚著許多罐頭，和這些不相稱的是一台保險箱。形狀雖小，看起來却十分堅固，被擺在屋裡的一角。

床上躺著一個男人。眼皮闔著，但沒入睡，因爲他有著異常緊張的睡臉。男人伸長手臂，點燃一根煙。他張開的眼裡，佈滿血絲，以及無限的戒心。

剛才的敲門聲很小，但男人還是聽到了，他扔掉香煙，鑽入床下。如同被追捕的野獸，他動作迅速。在右手移動的瞬間，他已掏出口袋裡的手槍，擺出隨時都可發射的姿勢。男人先看向門口，再轉看窗戶、保險箱。他的視線，忙碌地來回逡巡。

這時，門外不再有聲，只有窗口飛過一隻黑鳥。大概是停在屋頂的烏鴉發現小蟲，用嘴啄蟲的聲音。

男人鬆口氣，從床底鑽出擦汗。到目前爲止，男人不知已重覆過幾次這種懼

怕的動作。他來到窗邊，凝視屋外的動靜。

這是個夏日的午後，四處寂靜無聲，只有蝴蝶在林間飛舞。儘管外面的世界平靜無波，但男人總覺得樹林裡人影晃動。當然，這或許是過於猜疑，但誰又能斷言這不是眞的？

男人關緊窗戶，拉上窗簾。雖然這使屋裡燠熱難耐，但至少能讓他安下心來。其實，即使關上窗戶，他仍忐忑不安，所以他也重覆了好幾次開開關關的動作。

數天前，這男人殺人劫財。由於死者從事非法買賣，因此他奪得相當多的金錢；但他變成被人追捕的野獸。不單黑道人物想找他報仇，尋回錢財，警察也展開搜索的行動。在兩面夾攻下，他應該曾很快被發現。

當然，這是他早料到的。因此，他早便已覓妥這棟遠離市囂，不惹人注目的小屋。當男人小心翼翼地逃抵此地，把鈔票放入保險箱後，他才長吁口氣。

依照當初預定，他打算輕鬆地待在這裡，等風聲過後再離開。或許這裡太安靜了，以致他越來越擔心自己的生命安全。

不論警察或黑道份子，都有如可怕的獵犬，會嗅著地面，徐徐向他接近。不久，他們甚至會出其不意地闖進小屋……

在寂靜中，男人的心情浮動著。雖說睡眠不足，但他了無睡意。而且即使想睡，也不可得。男人拿起威士忌，往嘴裡灌。溫潤的液體，使男人微帶醉意。他昏沈沈地倒在床上。

敲門聲再次響起。這次，的確是不折不扣的敲門聲。

男人反射性地鑽到床下。到目前爲止，他好幾次被這種不確實的影子嚇住。但這回不同，因爲影子不會敲門。現在，他的醉意與睡意全消。

敲門聲又響起。男人心跳加速，臉色變白。他暗罵自己剛才不該喝酒，否則也不會讓人接近而不自知。男人把槍對準門口，開口問道：

「是誰？」

門外的人似乎被這種尖銳的叫聲嚇倒了。

「對不起！」

那好像是瘖啞的老太婆聲音。男人一聽，鬆了口氣。雖然這大概不是黑道人

物或警察，但也不能大意，因爲這或許是個陷阱。

「什麼事？」

男人邊問，邊從窗口往外窺視。只見門口前站著一位看似住在山裡的老太婆。而沐浴在夕陽下的樹林裡，似乎沒有人影。

「我有東西想要賣給你，請你開門。」

老太婆如此回答，男人心想，對方可能是想把山上捕獲的獵物拿去城市賣，但半途看到小屋所以順道走來。如果碰巧能高價賣出，那麼還可省下一段腳力。男人覺得買些東西也不錯，反正罐頭也早吃膩了。於是他右手持槍，左手開門。

駝背的老太婆雖然彎著腰，但仍健步如飛，使得男人不敢掉以輕心。

「老婆婆，妳想賣些什麼東西？是野菜？還是小鳥？」

「不，都不是。」

老太婆微笑著。經她這麼一說，男人才發現對方身無包袱，也無籠子，因此他再次小心地觀察對方。

不油膩的花白頭髮，撲散在老太婆縐巴巴的臉龐上。但她並不在乎自己的模樣，而且，這反而散發出一種異常的光輝。不久，男人終究探出了原因。雖然這老太婆已十分老邁，但仍有對銳利有神的眼睛。男人問道：

「妳究竟要賣我什麼東西？」

「是個很棒的稻草娃娃。」

「稻草娃娃……」

男人如鸚鵡般地重覆說著，因意外而縐著臉，現在他不需要稻草娃娃，但老太婆爲什麼要賣他這種東西？難道他看來像是會要娃娃的人？男人再次看著老太婆，內心暗想——她會不會是個瘋子？

不管男人有何反應，老婆婆謹慎地從懷裡取出娃娃，放在桌上。

「喏！這是稻草做的娃娃。」

的確，那是個散發山林氣息，造形簡單的稻草娃娃。

「蠻好玩的，可是對不起，我對民俗藝品不感興趣。」

男人拒絕了。雖然他可以買下，但這麼大方的付款，難免會成爲老太婆與別

人間扯的話題。如此一來，或許會有更多人想跑來找他買東西。在這種節骨眼，他可不想惹人注目。然而，老太婆似乎無意離開。

「你不了解，這是個會詛咒的娃娃。眞的，而且現在只有我一個人會做……」

老太婆接續這個話題。她說娃娃的材料不是普通的稻草，且製作時困難重重，因此每年只能做一個。而她就靠賣娃娃維生。雖然娃娃很貴，但一定有價值。

「我明白了，可是我不需要。」

男人揮揮手，再次拒絕。看來這的確是個瘋婆子。她異樣的目光，正足以證明。而且世上根本不可能有詛咒的娃娃。

不理會男人的表情，老太婆提高聲調說道：「眞的，不信你可以試試看。」

男人點點頭，決定讓對方一試。他想，若能證明娃娃無效，老太婆才會死心離開；何況這也能替他解解悶。來到這裡以後，他還沒和別人說過話。

「來吧！要怎麼試呢？」

「先生，請給我一些你的指甲或頭髮……」

男人看看自己的手，雖然指甲已長，但身邊沒剪刀；因此他拔扯頭髮。接過纏繞手指的三根頭髮後，老太婆以熟練的手法，將它們塞入稻草中。

霎時，周遭的氣息改變了，從外頭看來，娃娃素樸依舊，但卻多了一份生氣。且娃娃越看越像他自己……

有如化粧晚會一般，自己好像打扮成娃娃的模樣。而妝扮成自己的小娃娃，則縮小在桌上。這是不是老婆婆過於熱心，才使自己沈醉在她的幻想世界中？或是瘋狂到某種程度，會使身旁的人受到感染？

老太婆拿出了針。看著閃爍的銀色輝光，男人莫名地打顫，但老太婆把針交給了他。

「你刺看看，可是別太用力，你可以先刺刺你的腳。」

男人照辦了。突然，他發出叫聲，飛躍而起，同時他覺得自己的腳痛不可擋。拉起褲管，血已泊泊流出，他撇視娃娃，發現流血的部位正是刺下的地方。

接著，他又害怕地試試手，結果仍然相同。

男人看著老太婆，對方露出一副早已預知，且對他的不信任，予以訕笑的表情。這麼一來，他非買不可了，否則對老太婆不好意思。

於是，男人付出老太婆開的價錢。對男人而言，這不是筆很大的金額，但卻是老太婆今後一整年的生活費，接過錢，老太婆沒有點頭道謝，反而向他說明：

「這娃娃可以代替你，只要它安全，那麼你也不會受到傷害……」

拿出稻草裡的頭髮，老太婆又說道：

「試驗到此爲止，你可以依自己喜歡的方式使用，不過只能再用一次。如果你不使用，那麼就把它燒掉。對了，先生，你想拿它做什麼用呢？」

老太婆閉嘴微笑，她是否在回想她做過的娃娃，所產生的效果？抑是她只想把娃娃賣掉，全然不在乎別人如何使用它？一時間，男人無法理出思緒。就在他呆立時，老太婆已無聲地走出屋外。

這一切宛如一場夢，會不會是自己害怕被追捕，而產生的惡夢或幻覺？可是，稻草娃娃仍留在桌上。男人盯著它，旋即又挪開了視線，但終究忍不住又回視著它。

「好像眞的有效，不過有什麼更好的利用方法呢？」

感覺到手腳殘留下來的餘痛，男人開始思考如何有效的使用這娃娃。當然，他有急待滅口的對象，那就是追捕他的人。不過人數過多，且拿不到他們的指甲和頭髮。因此，男人胸中出現渴望安全的欲望，以及娃娃所該扮演的角色。在集中心思後，他獲得了一個鮮明的想法。

下定決心後，男人把自己的頭髮再次塞入娃娃體內。頓時，娃娃又恢復了生氣。在昏暗的光線下，它似乎會動。有如在黑夜中照鏡子，男人彷彿看到了自己，但他仍不肯放棄自己執拗的念頭。

打開金庫，男人把鈔票放入皮包，再放入娃娃。如老太婆所說，這下自己安全了，因爲子彈不可能會穿透保險箱擊中他。

男人關上了保險箱，這是個不容易弄破的東西。把它放在小屋時，男人還爲自己的舉止感到可笑，但沒想到現在它發揮了功效。

現在，他第一次感到安心。非但不再害怕，甚至覺得自己受到了良好的保護，看來他可以好好睡上一覺。

把保險箱鎖好後，他敲碎了鑰匙。如果留下鑰匙，或許會被人撿去打開，爲以防萬一他做了這個決定，而且，他還打算把保險箱抬到屋外，挖個坑埋掉。這麼一來，娃娃再也不可能被發現，而自己也是，如此他還可以從容地逃走。

想到要埋保險箱，男人不由伸手開門。但不知何故，門打不開，奇怪的是門沒上鎖，且剛才還能輕易地開閉。

不得已，男人只好開窗，可是，窗戶也打不開，即使拿手槍敲玻璃，玻璃仍好端端的。怎麼會有這種事？男人開始慌張地用身體撞牆、屋頂、地板，但依舊止何作用。而他那模樣，正如同被關在保險箱裡一樣。

計略和結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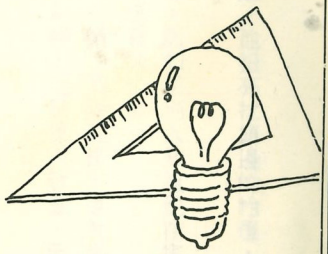

◉星新一

有人敲門。

那用力拍打的聲音，把睡著的大友順三吵醒。他扭亮枕頭邊的枱燈，看看手錶，現在是半夜一點。

因爲屋外掛著醫師的招牌，所以他不能置之不理。而如果別人知道他在家，卻不開門，那麼一定會引發一些枝節。而這絕不是他想看到的事。

順三今年四十歲，在小鎭開業已五年。由於醫德不錯，風評甚佳，雖然生意不頂繁盛，生活倒也安定。再者，這裡的空氣比城裡新鮮，他又受人敬重，因此順三過著十分滿足的生活。

「大夫，拜託你幫幫忙。」

隨著敲門聲，傳來女人的叫喊，由於地方腔調不濃，可以判斷這大概是從城裡跑來的遊客。

「來了，來了。」

順三開了門，看見年約二十五歲的女人，手拿皮包，肩上靠著一名男子。這男子臉色蒼白，身上的血還汩汩滴在玄關上。順三打開診療室的電燈，穿上白

衣，讓男人躺上床。

「怎麼啦？是不是出了車禍？」

「不，是獵槍走火，血流個不停。」

這時，躺在床上的男子早已痛得不斷呻吟。順三側頭思考著。

「現在是打獵淡季，怎麼會這時候跑來……」

「麻煩你了……」女人牛頭不對馬嘴的回答。

順三雖然覺得匪夷所思，但仍決定先察看一下傷口。受傷部位是小腿，從一碰就痛的情形看來，可能已傷及骨頭。

「傷勢很嚴重。我會先替他消毒、止血，不過正如招牌上所寫，我看的是內科，所以爲了愼重起見，最好把他送到鄰鎭的外科醫院。」

這時，重傷的男人頻頻搖頭，而女人說道：

「請你替他療傷，我相信你辦得到的。」

「不，如果是簡單的傷口，那就無所謂，可是這是重傷，我不能做這種沒責任的事。」

「不行！我要你盡能力幫忙。」

女人以亢奮逼人的語調說著，而這令順三感到困惑。

「爲什麼這樣？爲了患者著想，我才這麼做的。」

「在這兒治療才是爲他好。」

爲了證明她說的沒錯，女人從男人的口袋裡掏出東西，對著順三，那是把手槍。

「妳要幹什麼？」

「就是這東西。這是眞的，你快替他治療。」

看情形，聽從他們才是聰明之舉。如果繼續質問，難保不會遭到毒手，順三可不想因此破壞他安穩的生活。

於是，順三開始乖乖地治療。他先止血、消毒，再做局部麻醉。當麻醉藥生效後，男人不再痛苦呻吟。接下來要做的是取出子彈……。

這時，房間裡的電話鈴響了，很可能是罹患急病的人打來的，因此順三朝女人說道：

「去替我接一下電話。」

但女人握槍答道：

「不行，你自己去接。不過別囉嗦，只要回答對方沒有發生任何事就行了。」

順三沒想到會演變成這等局面，他拿起響個不停的電話，而女人就站在他旁邊，傾聽雙方的交談。

「喂，什麼事？」

「這裡是警察局……」

話筒傳來熟悉的警員聲音。

「這麼晚了，是誰生病？」

「不，我是要提醒你，一小時前發生了強盜案。剛才接到鄰鎮警所的電話，說搶匪被巡邏警察發現，開槍打傷後，搭上一名女子駕駛的車子逃走了。那名男人的服裝和長相是……」

順三一面聽，一面偷瞄病患。看來一切都符合，這人就是那名搶匪。不過，

女人把槍抵著他的胸口，所以他只能說些無關緊要的話。

「那麼……」

「他們很可能逃往這方向，所以我們才事先提醒各醫院注意。你那裡沒事吧？」

「嗯……」

順三只能如此回答。但他一肚子火，不斷暗罵：

「這是什麼笨警察！在這種場合，我又能說什麼呢！」

「你注意一下，如果病人舉止怪異，你就別開門，然後盡速通知我們。」

「知道了。」

順三魯莽地掛斷電話。這眞是位愚蠢的警官，現在他無法向外求援，而警察既已履行了他們的義務，便不會再打電話來。當然，他更不可能打給他們。

「喂，再繼續治療啊！」

女人舉舉手槍。她大概是男人的情婦吧！不，很可能男人是她的手下。因爲她雖美，但表情冷酷，目光銳利。即使拿束花取代手上的槍，也無法使她看來柔

和些。

從剛才的電話，順三得知事情的來龍去脈。只不過現在情勢更加惡化，因爲他們不可能會放過自己。即使替男人療好傷，他們也不會乖乖地離去。

因此，順三思考自己如何逃離這種險狀。雖然這男人受重傷，但沒有生命危險，所以他大可利用他們所不知道的這點……。

思索妥當，順三故意皺著眉頭，自言自語地說：

「不能再這樣下去……」

如他所料，女人開口問道：

「怎麼了？」

「他出血過多，脈博微弱，必須馬上輸血。」

「那快動手呀！」

「我這兒沒有血漿，所以非送去鄰鎮的外科醫院不可……」

女人默不出聲，把手放在額頭上。很明顯地，她感到困惑。想到女人不可能眼睜睜看男人喪命，自己逃走，順三不由內心暗喜。

「難道沒有其他的方法？」

「不可能輸我身上的血，不過妳的倒可以試試看，告訴我，妳是什麼血型？」順三逼促對方回答。

「需要多少血？」

「很多，得在輸血的限度內，做最大的供給。」

矇騙不知眞相的對方，令順三感到興奮。

而躺在床上，聽到這番對話的男人，以微弱的語音吐出暗示性的話語。

「幫幫忙，我還不想死。快替我輸血，即使被捉我也不在乎。」

面對男人無助的哀求，順三苦著臉，女人則猶疑不決。若再拖下去，男人會因此喪命，但輸血給他，自己或許會過於虛弱。

「請妳做冷靜的判斷。」

順三再次催促。女人看看男人，又凝視手中的皮包，然後冷靜地回答。不過那不是順三所期待的答案。

「妳打算怎麼做？」

「我要拿著皮包裡的錢，一個人逃走。」

頓時，男人支起身子，想說什麼，但馬上又放棄了。因爲他擔心身體一動，會影響他的生命安危。何況手槍早已落在女人身上。

至於順三，也對這意外的回答感到驚愕。不過這也好，只要凶器遠離，自己較爲安全。

「那妳快逃啊！我會把這男人送去治療。」

「不，你不可能默不吭聲的。我不能讓你和警察聯絡，所以你得和我一起走。直到突破警界線，到達安全的地方爲止，你都得充當我的人質。」

「這太過份了！那這位先生怎麼辦？」

「不管他了，現在我自己和錢最重要。」

發現自己遭到背叛，男人怒不可遏，但知道生氣沒用後，他改採哀兵姿態。可是，面對由冷靜變冷酷的女人，以及她所拿的手槍，男人完全敗陣下來。接著，女人命令順三：

「我們這就出發，走吧！」

計劃落空使順三感到失望和恐懼，看來這女人已墮入自私且殘酷的世界裡。

順三無法想像自己會被帶去那兒，做何種處置。

早知如此，不說謊保持剛才的狀態也許還好些。現在即使修正剛才所說的話，女人也不見得會相信。而且，他也沒有更好的作戰方法了。

這下該如何是好？順三慢慢地洗手、更衣，以拖延些時間。但饒是如此，他依然想不出對策。

雖然女人一手拿槍，一手提皮包，且神情緊張，但依舊令順三找不到撲身向前，或得隙逃跑的機會。

就在這時，玄關傳來了敲門聲。

女人大吃一驚，向順三命令道：

「別開門！不管是誰，你都要找藉口讓對方回去。如果讓別人進門，那麼……」

說著，女人動動手槍。逼急了她，難保對方不會殺了他。於是順三朝門外的來客問道：

「誰呀？」

「我是警察。」

「你是來追逃犯的嗎？我這兒沒事，辛苦你們了。」

順三只能如此回答，但門外的人卻道：

「你在說什麼？大友順三，我們是來逮捕你的，因爲你無照開業。」

「這怎麼可能……」

「有話到警局再說。再不開門，我們就要闖進去了。」

「等等，我去換件衣服……」

順三說著，看看女人。女人朝他小聲問道：

「這是眞的嗎？」順三頹喪地點點頭。

「十年前，我非法使用麻藥，而被吊銷了執照。不過由於我巧妙地僞造文件，所以騙過了區公所，在這兒開業。因爲我比一般醫師和氣，所以信譽良好，生意順利。只是我搞不懂爲什麼現在才被人發現？唉！一切都完了。」

他因失望而臉色蒼白。和躺在床上的重傷男人相比，他似乎更爲虛弱。

看到這模樣，女人也明瞭自己無法阻止警察進入。而密醫也是犯罪者，根本無法當作人質。

「沒辦法，我要放棄了，妳可別輕舉妄動。」

順三說著，打開了門。立刻，三名警官進屋制伏女人，取走手槍和皮包。同時，也確認了受傷男人的長相和衣服。接著，其中一名警官拍拍順三的肩膀說道：

「還好你沒事。現在總算鬆了口氣，你覺得怎樣？」

「嘎……」

順三茫然地嘆口氣。被發現是密醫，怎能鬆口氣？但警官似乎很高興。

「剛才從你電話中的語氣，我馬上知道你出事了。因爲平常對人和氣的醫師，怎麼會說話粗暴。爲了小心起見，我立刻跑來調查，果然發現你玄關處留有血跡。」

「……」

「因爲逃犯持有凶器，所以我不能隨便衝進來。逼不得已，只好演了這場

戲。你看，警察可不是傻瓜吧！」

「你剛才是在演戲……」

「還好，你配合得當。不過還是很危險……」

聽到這話，受騙的女人恨得咬牙切齒。但她馬上又以佩服的語氣說道：

「如果這是演戲，那麼這位大夫未免演得太逼眞了……」

霎時，順三舌頭打結，內心後悔不已。沒想到事情的演變出人意料。他想，這女人一定會全盤說出。而這位警官向來聯想力強，喜歡事事小心求證。總之，他不是個那麼傻的警官。

看來他是逃不過這一關了……。

條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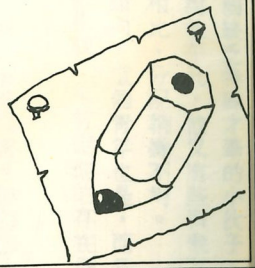

◉星新一

有個剛過二十歲的年輕人，任職某家公司，是個缺乏特殊才華的小伙子。可以說，他是個平凡，卻認眞生活的人。但說他平凡，他又有些與衆不同。因爲，他是個少見的美男子。只不過和他的才能相比，分配稍嫌不均。

以一般年輕人來說，每一個人多少具有一些自戀傾向。這個青年也是，而且他自覺長相優於他人甚多。對他而言，他是靠英俊的相貌，來肯定他的存在價值。

下班回家後，他常攬鏡自照。就外人看來，這舉止或許有些異常。但每個人的生活方式不同，有些人看電視打發時間；有些人賭博找刺激。因此，存在價值的認定，全因人而異。

只是，把英俊視爲生存意義，未免令人傷神。因爲人不會隨著年紀的增長，越來越美。

青年也知道這點。不久，他也會步入中年，想到這裡，他簡直不知如何是好。儘管希望時間就此停止，但那毋異是痴人說夢話。

想到自己將隨著時間的流逝，逐漸地變老、變醜，他內心不由大聲喊道：

「不要！不要！」

也有人勸他，應該培養別的興趣，但他充耳不聞。這個手足無措的青年，一心只巴望自己不要變老。

「只要讓我永保年輕，那麼即使和惡魔打交道，我也不後悔。」

有一次，青年如此自語。這時，他突然覺得背後有人。回頭一看，有個才穿黑衣的小個男人，就站在他身後。想到自己的自語被人聽到，他不覺羞紅了臉。

「你是誰？」

「你還問！我就是你想見的惡魔。」

「什麼……」

青年不斷地打量對方。這是個予人怪異氣氛的男人，如果他是普通人，不會無聲無息地突然出現。

「你怎麼會如此簡單地出現？」

「玩今對神秘現象感興趣的人，常想把一些行爲想法合理化，可是你不同。」

「哦，那你是說我這種人難得一見嘍？」

「是的。我喜歡你這種單純、認眞的信仰。現在這種人已十分少見，不過要以這種人爲對象，才能從工作中獲得樂趣。」

「是嗎？」

「你想永遠年輕、英俊？好，我來幫你。」

「等等！聽人說，這得付出靈魂做爲代價。」

「你不願意？」

「沒這回事！只要能實現我的願望，任何東西我都願意給你……」

「好！我喜歡你的態度，這讓我覺得工作有價值。現在我不在乎損失或獲得，都要送你一個大禮物。而且，我也不要你的任何報酬。」

「這樣你太吃虧了……」

「不過我有條件。那就是我們要訂立一個規則，否則光是我在幫你，這未免不太好。」

「任何條件我都沒有異議，只要我能永遠年輕就行了。」

「太好了！我只要你犧牲你的幸運，凡是超出普通狀況的幸運，你全得拒絕。如何？」

「沒問題！反正到目前爲止，我從沒遇過幸運的事。」

「那就這樣決定了，只要你能拒絕幸運，春青便會長駐你身上……」

說著，惡魔如來時般地消失不見。

恢復意識的青年，並不認爲這是做夢。因爲惡魔所說的話，仍盤據在他腦海中。

隔天，青年外出時，在路邊看到一包鼓起的信封。打開一看，裡面裝滿厚厚的鈔票。

雖然興奮難抑，他扔下信封，疾疾離去。

過了幾天，青年接到一通電話，那是某家製造商打來的。

「我們特別通知你，上回你寄的抽獎明信片已獲得頭獎。恭喜你了！」

「我寄過那種東西嗎？對，那是好久以前寄的，我覺得不可能中獎，所以忘掉了。」

「我們馬上寄獎品給你。」

「不，等等！我不要！如果你們不便處理，可以把獎品送給慈善機構。」

「哇！你實在太偉大了。這種做法，一定會使你成爲新聞人物。」

「這不太好，請你別把我的名字張揚出去。」

「太難得了！現在已看不到象你這樣沒有欲望的人。」

青年並非沒有欲望，他是爲了另一個欲望，才犧牲了得之不易的幸運，即使向人說明，也不會有人相信他的。

除了這種事以外，青年還碰到許多類似的機運。比如進入某個遊樂場所時，有人向他叫道：

「恭喜！你是第一百萬個遊客，我們要送你環遊世界的機票。」

「你弄錯了，我這入場券是僞造的。」

青年把入場券撕碎，吞入肚中。當對方露出不可置信的表情時，青年乘隙逃走。他想，惡魔的手段的確厲害，可是我絕不會輸他！

走在路上，也常有人向他打招呼。

「我保證，你一定可以成爲一個明星。怎樣？想不想一舉成功？」

「不，我沒有自信。」

在公司，他也遇到類似的情形。比如人事異動時，他突然獲得特殊的拔擢。然而，他也很快地辭退了。

當這事傳到高級上司耳中時，他被叫去詳談。

「你很謙虛，又沒有欲望，眞是個少見的好青年。我喜歡你，怎樣？願不願意娶我女兒？我女兒長得可是不錯。」

「不，這不太好，請原諒我。」

「咦？你眞是不可理喻。」

身爲現代人，如果沒有欲望，反而會被人視爲怪物，所以青年離職了。

可是換了公司，依然碰到類似的情形。因此，不久他又得轉換工作。

隨著歲月的流逝，青年依舊英俊。對於這點，他十分滿意。

不管別人怎麼想，這種平常的生活，正是他所想要的生存方式。

然而，幸運的波潮不斷湧向身來。而惡魔也始終熱心地考驗著他。但是，青

年每次都拒絕了幸運，不讓惡魔得逞。

又過了一段歲月，青年還是那麼年輕、英俊。

有一天，有個人來造訪他。

「老實說，我是醫學研究所的人。由於科學發達，我們已研究出使人永保青春的藥來。因爲粥少僧多，很難處理，爲了公平起見，我們抽籤挑選，而你恰好是第一位中選的人。只要吃了這種藥，你就能永保年輕，恭喜你了。」

「不，我用不著這藥……」

現代人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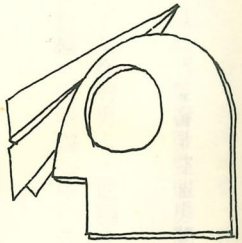

◉星新一

有人敲門。

現在是晚上十點。這是間不太寬的公寓，所以敲門聲響徹整個房間。但室內陰暗安靜，好像無人應答。

可是屋裡並非沒人。屋主二十七歲，是個名叫山下友彥的男人，他躺在簡便的床上，雙眼緊閉。然而，他不是在睡覺。雖然他很想睡，但糾纏心中的煩惱使他無法成眠。

敲門聲再次響起。友彥不回應，也無意開門。如果來者有事，敲門時便會報上自己的姓名，所以對方顯然沒有什麼要緊的事。

一會兒，門外不再有任何動靜，大概是認爲主人不在所以回去了。友彥心想，這樣最好，反正他現在不想見任何人。

拿出香煙，友彥伸手點火。在火焰燃燒的瞬間，他的臉龐乍現又乍滅。那是張帶著煩惱、羞澀、恍惚的臉。

身處黑暗，看不到飄散的白煙，所以不覺得煙好抽。於是他捺熄香煙，長嘆口氣，似乎他想藉著這個嘆息，把心中的煩惱一吐而盡。

這時，窗口發出窸窣的聲音。友彥感到怪異，但房間暗，什麼也看不見，因此他喃喃說道：

「是不是起風了？」

可是卡達卡達的聲音持續不斷。不久又發出玻璃裂開的聲音，係窗戶被打開了。接著，屋裡出現一個人影。

友彥緊張了，可是他已來不及出聲嚇阻對方。如果現在放聲大叫，誰也不知會發生什麼事，因此他只能屏息靜觀。

立刻，手電筒亮起，黃色燈光逐一掃過房間每個角落。不久，燈光照在友彥身上。拿著手電筒的人嚇了一跳，出聲說道：

「這是怎麼回事？是生病？還是死了……」

被燈光一照，友彥瞇著眼說：

「我不是生病，不過卻比生病嚴重。我很煩惱，眞想死掉算了。我不知道你是誰，不過請你別打擾我。」

「怎麼會跑到這種地方，原以爲這裡沒人呢！我是小偷，你別出聲，快把錢

拿出來！你瞧，我手上拿著什麼？」

侵入者原以恫嚇的口吻說著，但不久又恢復正常的語調。

「這麼暗，我看不出來。不過我沒力氣，不會還手。現在請你先去開燈。」

「等等！這樣外面的人會看到我，我得先把窗簾拉上才行。聽著，你別亂動！」

這是個和友彥差不多年紀的男人，身體健壯，但眼戴墨鏡，看不出他眞正的長相。

他手持銳利的刀子，頻頻晃動著刀鋒。倏地，友彥臉色蒼白，移開視線，以顫抖的聲音說道：

「快拿開！我再也不要看到這東西。我會乖乖的，你快把它收起來！」

「可以，不過我得先把你綁起來。」

侵入者從口袋拿出繩子，綁住友彥的手腳。他似乎早已習慣做這種事，所以動作乾淨俐落。綁好後，友彥說道：

「要找什麼是你的自由，不過我屋裡沒有值錢的東西。」

「有沒有好東西由我來決定，沒有一個小偷會因爲你這麼說，便扭頭回去的。」

小偷不理會他，而且聲音低沈兇悍，看來這是個經驗老到的小偷。當牆壁的衣櫥被打開時，友彥又說道：

「你可以把我的衣服全拿走，裡面還有包巾。」

「你還蠻合作的嘛！」

「你要我揹著大布包走在黑暗的馬路上？喂！那種小偷只會出現在漫畫上。還有，我工作時你不要說話。」

小偷看看衣櫥上端的小書架。他的動作熟練，看來好像品管員在檢查產品。友彥不再吭聲，但抵不過好奇心的驅使，他又問道：

「你常做這種事嗎？」

「嗯，差不多。」

「那麼成功的機率如何？」

「到現在爲止，還沒失敗過。我的方法是這樣：先察看屋裡有沒有燈光，接著再敲門，如果有人回應，我就找適當的藉口溜掉。如果沒人，我便開始行動。」

「那麼剛才是你敲的門……」

「通常我都由窗戶侵入，再拿椅子和其他東西架住門的內側，這樣即使屋主回來，我仍然可以從容地逃走。」

他們的對談乏善可陳，但小偷自信的語調，令友彥佩服不已。

「原來如此，想不到你做事需有計劃的。不過，萬一失敗，你會怎麼做？」

「如果想到這點，那麼什麼事都做不成，這也能運用在生意方面，你不覺得嗎？」

「你說的也有道理，我眞羨慕你的自信。」

友彥點頭說著。現在，對方的語調包含著悲憫的口吻。如果除去黑眼鏡，相信他眼裡也一定流露著悲憐的眼神。

「你太憂鬱了，這不好。即使有煩惱，你也不該這樣。生活在現代的社會裡，你要有堅強的信心和行動。」

「我希望自己擁有這種個性，也盼望自己能這麼想。」

「其實只要習慣了就好，不過個性不是別人能賦與你的，要自己去努力、去創造。對了，你究竟是爲了什麼事而絕望？」

這麼一問，友彥好像悶了很久般地一吐而出。

「是女人！是女人的事！從剛才，我就一直想著要怎麼辦才好……」

「你不用說明我也知道怎麼回事，反正你的個性就是這樣。我想，你一定是被人甩了吧？」

「嗯，那是個很冷酷的女人。眞的！她竟然說我沒有錢，又沒有前途……」

友彥有些激動，但小偷又把話導向正題。

「你說的沒錯，你房裡的確沒什麼好東西。唉！眞是可憐的傢伙。」

「等等，我口袋有枝金筆，抽屜裡還有當票。這就是我僅有能和金錢扯上關係的東西了。」

「你實在窮得可憐！」

小偷說著，瞥見桌上有件發亮的銀色東西。伸手一拿，原來是倒放在桌面的

相框。這時，友彥突然啓口：

「哦，我忘了。那是銀製的相框，你可以把它拿走。不過你先把那張照片丟掉，因爲我不想看到它，所以才把相框倒放在桌上。」

小偷拿起相框，看著照片。

「這東西也不值幾個錢。唔，這就是那個惹事生非的女人嗎？的確，看來冷冰冰的。」

「嗯，我也有同感，所以……」

「知道啦！我不是來聽你發牢騷的，而且我越聽越生氣。我們年紀不相上下，可是我一點也不同情你。因爲我每天動腦筋，努力地營生，並拿自己掙來的錢花用。」

「這種生活也不錯，不過你不會愧對自己的良心嗎？」

「老想過去對自己無益。而且做了這行，即使反省也於事無補。反正明天的事，明天再說。如果現在就想明天的事，這未免活得太乏味。因爲明天我們很可能會被炸死，或是遇上地震、車禍……」

小偷生氣勃勃地說著。聽了這番話，友彥也笑了：

「也可能遇上闖空門的小偷……」

「少囉嗦！反正只要想今天的事就行了。而且還要使出全力，絕不後悔，這樣你才會快樂。另外，還要學會現代的生活方式。」

「我明白了，現在我覺得體內逐漸湧現力量。以後，我要效法你的生活方式。到剛才爲止，我一直煩惱著如何活下去，要不是遇見你，我還眞不知如何面對明天。眞高興你跑來這裡……」

這時，耳邊突然傳來敲門聲。小偷大吃一驚，立刻回復原有的戒心。

「是誰？」

「不開門怎麼知道？」

「你找個藉口讓對方回去。不過，你可別輕舉妄動。」

小偷把手伸入口袋，拿出刀子，沒有辦法，友彥只好對著大門問道：

「誰啊？有什麼事？」

立刻，門外的人有了回應。

「對不起，打擾了，我們是警察。」

頓時，小偷臉色大變，他很快地詢問友彥：

「爲什麼警察會跑來這裡？是不是你聯絡的？」

「怎麼可能？我這兒既沒有電話，也沒有警鈴。」

「不管這麼多了，我得趕快逃走。」

「不行，他們可能等在窗外。」

「眞是糟糕！」

小偷從窗簾往外窺視，屋外似乎人影幢幢。於是友彥安慰小偷，並提出意見。

「你可以躲到衣櫥裡，由我來應付他們。」

「謝啦！我可不上當。你想用這方法把我交給警察，不過我沒這麼笨，我會全力抵抗，然後逃走。」

「別這樣。不過這也不能怪你，到底我們才剛認識。這樣吧！我躲進衣櫥，由你扮成我去和他們應對……」

說完這個意見，友彥眼中閃現興奮的光芒。

「好啊！你實在是太熱心了。」

「反正你沒偷我什麼東西，而且還教我生存的方法。」

小偷點點頭，拿出刀子，割斷友彥手腳上的繩子。這時，敲門聲再次響起。

「我是警察，快開門，不然我們要闖入了。」

當友彥躲入衣櫥後，小偷拿下墨鏡，朝門口說道：

「對不起，我這就開門。」

門一開，三位警察謹慎地站在屋外。其中一人說道：

「你是山下友彥？」

「是的。這麼晚了，你們眞是辛苦。是不是捉小偷才跑來這裡？我這裡很好，什麼事也沒發生。」

小偷圓滑地回答。一如他所秉持的生活信條，他面帶微笑，語調充滿信心。然而，警察卻緊繃著臉。

「你在說什麼？少裝糊塗了！我們是來逮捕你的。海邊發現一具被刀刺死的女屍，我們已察明那女人的身份，也知道你一直在糾纏她。」

「什麼？你們誤會了，我沒有殺人，而且我也不是山下友彥。」

「那你剛才爲什麼要承認？而且你爲什麼會在這裡？」

「這是因爲……」

「答不出來吧！有什麼話到警局再說。」

突然，小偷兇性大發，開口喊叫，但馬上被警察制伏。而刀子也在這時從口袋掉出。

「凶器找到了，看來不必再進屋搜查。」

當一夥人遠去後，友彥才從衣櫥裡鑽出。在確定四下無人時，他自語道：

「因爲那女人冷落我，所以我把她殺了。剛才我還在煩惱要不要去自首。不過托這傢伙的福，我學到了生存的方法。依他所說，人要分分秒秒使出全力過日子。至於已經做的事，千萬別後悔，而且能逃就逃，這樣才可以享受愉快的人生。我想現在我也能辦到這點。」

這時，友彥的表情與剛才判若兩人。他穿上衣服，走出大門。

沒什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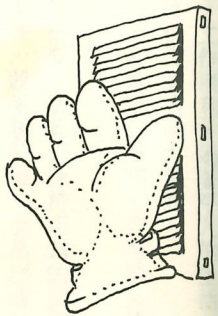

◉星新一

這位青年是某家公司的職員。個性溫和，工作順利，過著平凡的生活。雖然他不屬精力充沛，具才幹的青年，但也沒遭遇過大失敗。

公司裡和他隔鄰而坐的同事，個性與他不同，喜歡開些無聊、甚至過火的玩笑。

每遇這種情形，青年總會動怒，卻也不致於絕交，彼此仍保持不錯的交情。或許因爲兩人個性有異，反能調和，若共通點太多，競爭意識强，反易形成對立狀況，不過，青年並不在意這些……。

所以，事情發生時，他也正處於這種心態。

那時，青年正在桌前整理文件，並聽同事談論雜誌上有關名人離婚事件的笑話。不過，青年並沒有專心的聆聽。

一會兒，同事的話聲戛然而止。雖然他老嫌同事聒噪，但氣氛過於寂靜，也令他感覺怪異。因此，青年忍不住往旁邊瞧瞧。只見同事剛把話筒放回原位，然而，他剛才似乎沒聽到同事說電話的聲音。他想，會不會是雙方的對談簡單扼要？可是這時同事臉色蒼白，噤聲不語，四周彷彿瀰漫著一種異樣的氣氛。於是

青年問道：

「你怎麼了？」

「沒什麼。」

「是不是你的朋友發現了什麼事？」

「不。」

「那和女人有關嘍？」

「也不是。」

和剛才判若兩人，同事一臉陰沈，似乎連說話也沒力氣。青年心想，還是別問太多，因此以安慰的語氣說道：

「如果有急事，你可以先回去，我來做你的工作。」

「不，沒什麼急事。」

這下，青年全然摸不著頭緒。直到下班，同事始終坐在桌前沈思。看到這等情況，青年眞想一探究竟。

隔天，同事一反常態，極少說話，全由青年主動和他攀談。目睹同事的轉變，青年深感遺憾。

「你好沒精神，要振作起來。」

「嗯。」

「下班後一起去喝一杯。」

「謝謝。」

同事的語調，讓人聽了放不下心。到了酒吧，情形也沒好轉。即使幾杯下肚，仍打不起精神。最後，青年問道：

「告訴我，你有什麼擔心的事？如果有能力，我一定全力幫忙。」

「不，沒什麼。」

事實上，青年知道一定有什麼。雖然他同情同事，卻無法知道事情原委，因爲對方什麼都不肯說。看來同事或許認爲他幫不上忙，所以才不願說出原因。

青年心想，他應該利用周圍的人，讓同事回復以往的模樣。首先，他想把這事報告經理，因爲同事有煩惱，不好做細膩的工作，因此他想請經理把這種工作轉給他做。

可是，他苦無機會表達，如果同事在，他當然不好意思直接找經理，因此，青年簡直坐立難安。

終於，同事出去了。但經理看來很忙，不斷打著電話。再這樣下去，青年根本毫無機會可言，所以他來到經理桌旁等候。當經理放下電話，朝青年問道：

「什麼事？」

這時，電話又響了。經理拿起聽筒，沒說什麼，又把它放回去。儘管時間短暫，卻出現了變化。只見經理臉色轉白，表情峻刻，似乎不知道旁邊有人。青年故意輕咳幾聲，但經理全然不覺。於是青年只好單刀直入地詢問：

「是不是發生了什麼重大的事？」

「不，沒什麼。」

「如果和工作有關，我會盡力幫忙，這是職員應盡的本分。」

「沒有什麼事，你不必替我擔心。」

經理似乎連說話都感到吃力。才一眨眼工夫，經理的架勢全失。現在，青年實在開不了口。

回到座位，青年想想，這是怎麼回事？經理不知聽到了什麼？他叫我別在意，但自己怎能視若無睹？唔，這絕不是什麼簡單的事，或許和前天同事所遭遇的情況相同。如今，青年的感情有了變化。現在他已從同情，轉變成好奇。

經過多方揣測，青年找到一個假設。他想，這可能是電話恐嚇。也就是說，這兩人的弱點被人所掌握，而這也是他們不肯告訴他的原因。

果眞如此，倒也是一項難題。若找警察商量，搞不好對當事者會造成困擾。而且，他也看不出這兩人有什麼見不得人的弱點。

突然，青年想起目前擔任律師工作的一位同學。那是個優秀，具魄力的青年才俊，和他商量，或許能找出應付恐嚇的對策。

下班後，青年直驅律師事務所。這是大廈裡的一間辦公室，看來生意很好，有兩名助手，客人也很多，因爲事情不急，青年便坐著等候。

等了好一段時間，青年才和同學見了面。這位律師朋友誇張地說：

「對不起，讓你久等了。不過我實在太忙，而且大概得再換間更大的房子。當然，做這種生意或許不值得那麼高興，但不這樣什麼事都不會成功。對了，你

到底有什麼事？只要能力所及，我一定大力幫忙。」

律師露出具有威信的笑容。這時，青年反而有些支吾，但終究還是開了口。

「這不是我的事，而且也很難加以說明。事情是這樣的……」

突然，桌上的電話響了。和他同事、上司的情形相同，當律師把電話放好後，整個人完全變了。於是，青年只好向他問道：

「有什麼急事嗎？」

「不，沒什麼。」

漫聲回答後，律師陷入沉思。看那模樣，他似乎不想和人說話。

「那麼我再來找你……」

青年準備離開，但對方無意話別。走在回家的路上，青年心想，律師看遍社會百態，應該不會有什麼值得他吃驚的事。然而，他剛才的表情卻出人意外，究竟他聽到了什麼？這世上，到底發生了什麼重大的事？青年百思不得其解。

另外，青年發現四周越來越多人遇到這種事。雖然他不知道原因，但連律師也這樣，顯然這不是恐嚇。

既然如此，剩下來的假設，便只和健康有關了，這陣子，大衆傳播不斷勸人做健康檢查，也許他們得知了不好地結果。但即使這樣，也應該有安慰的方法。

於是，青年露了一手演技，他在接到撥錯號碼的電話後，利用話筒放回去的同時，做出憂鬱的表情向同事說：

「剛剛我得知健康檢查的診斷報告，情形似乎不太樂觀……」

「噢！」

同事沒什麼反應，原本期待同事說聲「我也是」的希望落了空。不過，看來這事和健康無關。其實，自從同事和上司接過有問題的電話後，也不見他們吃過藥。

終於，青年決定到報社走一趟。由於是生平第一遭，所以需要很大的勇氣和決心。

「我有件事想和記者談談……」

說出來意後，青年被帶往小會客室。不久，進來一位社會版的記者，向他遞出名片。大概因爲工作較具活動性，所以對方的動作、語調都十分匆忙。同時，

他還擁有什麼事也不會令他驚訝的冷靜。

「你有什麼事要告訴我們……」

「是一件令人不可思議的事。」

「太好了，有事件就代表有新聞，讀者一定會高興的。最近沒有什麼大事，所以社會版顯得十分單調，因此越是不可思議的事，越受大家歡迎。你請說吧！」

「我覺得最近正流行一種不幸的電話。」

「你在說什麼？」

記者探身表示關心。青年又說道：

「以前不是流行過不幸的信嗎？現在他們改用電話了。」

「原來如此，以前的確流行過這種信。那時，是我們介紹讀者處理的方法。也就是站在鏡前，唸三遍雷夫雷克，再把明信片撕破，這樣咒語便會破解。這是英國有名的靈異專家發明的方法。」

記者似乎想讓青年放鬆心情，所以才說了這麼一段話。接著，他點燃香煙，又繼續說道：

「……從那以後，那種信就不再流行了。不過也不知道那方法有沒有效，反正流行就是這樣。至於你所說的電話這件事，可以把它登在報上，成爲話題。不過，這到底是怎樣一種不幸的電話？」

「我也不清楚。」

青年無法把事情說個明白，因此記者說道：

「你不說清楚，我怎麼登報？的確，打電話是種新手法，又和明信片不同，不想聽可以把它掛斷。而且，我們還能錄音，憑聲紋來調查。因此，要探查內容是件簡單的事。不過，這事情到底是怎樣？」

「對方很快就切斷電話。雖然時間很短，但受到的衝擊卻很大，甚至整個人全變了個樣。」

青年感到不耐煩，而記者更是。

「你仔細想想，聽過電話的人，在這之後，比如三十分鐘以內，曾打過幾次電話，打去那兒？又說了些什麼？……」

「這個……」

「都沒有嗎？」

「好像沒有。」

「這可傷腦筋了，這是件蠻有趣的事，而我們記者有責任把它公諸於世。反正這也是我們的義務，所以我們把電話具衝擊的短句，登在報上。你曾想過他們可能會說的話……。」

這時，房間一角的電話響起，記者拿起聽筒，立刻又放回去。頓時，記者臉色發青，沉默不語，和剛才完全不同。

於是，青年又不得不問：

「是不是碰到什麼事？」

「不，沒什麼。」

記者隨便應道。但這次，青年不打算立刻離開。他想，這是解開謎題的好機會，所以他帶點畏懼地問道：

「說不定剛才那通電話，就是我所說的……」

「不，和你說的不同。」

記者說完，不再開口。青年本想繼續追問，但記者卻軟綿綿地站起，走出會客室，不再回來。不得已，青年只好打道回府。

接下來的一星期，青年仔細閱讀那家報社的新聞。尤其是社會版，因爲他仍期待那名記者，會把那件事寫成報導，登載出來

那名記者曾說過，報導事件是他們的義務，所以他應該能從震驚中站起，執筆寫出。可是等了許多時日，仍看不到有關的報導。

青年心想，這是怎麼回事？爲什麼那些人會在如此短的時間內，受到這等衝擊？難道世上眞有這麼震撼人的事……？

現在，青年對聽過電話的那幾人，產生了劇烈的感情變化。起初，他對他們抱有極大的同情心，再來是好奇心，現在則變成一種欽羨。

而且，他希望自己也能遇上一次。何況隔鄰的同事在那之後，既沒遭遇不幸，生命也沒出現異狀。

他想，這電話不知從何處打來，爲什麼不打給自己？是不是他沒有資格接這

種電話？

看來這種衝擊極爲强烈，否則那幾人不會臉色蒼白，表情錯愕，然後靜默不語。而他們所以不願開口說話，是否因爲從電話中獲得快感，想讓自己獨享這短暫的快樂。

除此以外，他們大概認爲這是極珍貴的體驗，所以不想輕易告訴他人。另外，這些人在一段時間內，工作不專心，或許正是因爲在回味當時的情景，以致心神不定，做不好工作。而倘若把這經驗轉告他人，也許會減弱腦中的印象。

總之，這不是不幸的電話。相反地，應把它稱爲幸運電話，青年如此想著。

不過，他仍搞不懂自己爲何接不到這種電話，是不是因爲他只是個平凡的男人？

既然這樣，青年下決心要搶他人的電話。

從此，每當電話鈴響，他總搶著接聽。然而，那全是些和工作有關的普通電話。

看來自己是接不到那種電話了，但青年仍不放棄。不久，這逐漸變成一種習慣。不管在餐廳吃飯或付賬，只要電話鈴響，他總伸手去接。有些人覺得他的做法親切，卻弄不清他有何意圖。而即使接觸到別人怪異的眼光，青年也不以爲意。因爲如果他接不到那種電話，那麼他會抱撼終生。

總之，他非常注意電話鈴聲。即使遠處鈴響，他也會駐足傾聽。倘若電話沒接著，他會萬分惋惜，甚至有衝過去的衝動。

即使做夢，他也會聽到電話鈴聲。但往往他醒來接聽，夢卻已然消逝。

有一晚，青年走返家門時，聽到路旁電話鈴響。

那是一家小商店內的紅色電話。或許店裡無人，所以鈴聲一直響著。然而，不管裡頭有沒有人，青年早憑著反射習慣跑去接電話。

雖然他心想這不可能，但心中仍存有一絲期望地把話筒附在耳上。

終於，青年接到了那種電話。沒有理由，也不用說明，那的確是對自己所說的話。而且內容簡短，只有一句「你瘋了！」電話就被切斷。

青年臉色轉白，也沒想要回話，店裡的人出來了。

「你怎麼啦？是不是那兒不舒服……」

不知怎地，這質問令青年感到不耐煩。

「不，沒什麼。」

他如此答道。

幸福的限時專送

◉草雉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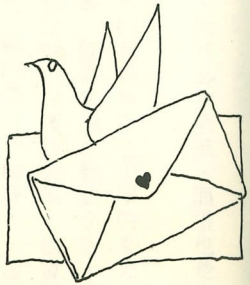

他是在刮著强風的五月早晨誕生的。

據說，烏鴉在早春的低樹叢中築巢時，五、六月必刮强風，而這也是小草剛萌芽的時期，所以我把他命名爲幸雄。

從此，我們變成了五口之家。對於這事，最高興的莫過於剛上小學的女兒。她把幸雄當成唯一的弟弟般疼愛，有時，她抱著幸雄、像男孩般地盤腿而坐，看著電視，她那纖小的背影，總令我感到陣陣溫暖。而比她小三歲的弟弟，也會以含糊的兒語叫著，「小幸，小幸」，並用小孩才能了解的語言和動作，一起玩耍。

然而現在回想起來，幸雄這名字並沒給他帶來好運。其實，叫惠子的女孩，不見得賢慧。名爲博志的男人，也可能思想淺薄。當然，也有取名正義的流氓。所以名字有時反而暗示著相反的人生。

不管怎樣，幸雄還是敲開了不幸之門。

有一天，妻子告訴我：

「幸雄好像有點奇怪。」

「怎麼啦？」

「他常常撞到傢具。」

「小孩免不了都會粗心大意。」

「可是我還是覺得奇怪。」

妻子說著，叫來了幸雄，把他抱在懷裡。

「你怎麼老是撞到東西？是不是那裡不舒服了」

「……」

幸雄沒有回答。把他放下後，他歪斜地走著，不久，又撞到了桌腳。

這時，我也慌張了。

「是不是眼睛有問題……」

妻子急忙抱緊幸雄，看著他的眼睛。

「幸雄，你眼睛痛嗎？能不能看見東西？」

「……」

幸雄呆呆地看著我，把他放下，我拿手在他眼睛來回揮動，對於我的動作，

他好像有點反應。可是試了幾次，發現他的右眼有點不對勁。

打電話掛號後，我立刻把幸雄抱上車。由於妻子、兒女都想去，所以全家浩浩蕩蕩地前往醫院。

在候診室等待時，幸雄的姊姊、哥哥如鄉巴佬進城般地在走廊上來回跑跳，數次遭到妻子的責罵。不久，診察結果，白髮醫師帶著本厚厚的醫學用書走出來。

「醫師，怎麼樣……」我急忙詢問。

「……很抱歉……」

妻子追問，而剛剛來回跑動的孩子，也以奇妙的表情看著醫師。

「你的孩子得了進行式的網膜萎縮症。看看書上的說明，你們會清楚些……」

醫師翻開他原已找妥的頁數。

「進行性網膜萎縮……屬遺傳性疾病……發病兩個月左右失明……而另一隻健康的眼睛也會相繼發病……目前仍找不到醫治的方法。」

「大夫，眞的是這樣嗎？」

「嗯，大概吧……」

醫師不願宣告無救，所以特地找出這本專門書。

「他還是個孩子，怎麼可能這樣失明呢……」妻子歇斯底里地喊著。

「這種病會使網膜內側的毛細管萎縮，終致完全失明。很抱歉，現在還找不出治療的方法。」

如醫師所說，幸雄的右眼完全失明了。慢慢地，左眼的視力也逐漸減退。由於家裡有個病人，所以全家都籠罩在愁雲慘霧中。

然而，只有幸雄不改孩子本性，依舊喜歡吃，喜歡玩。而他的哥哥、姊姊，也仍是他最好的玩伴。

在幸雄看過醫生的三個月後，不幸以限時專送的速度送達了。

那是我剛出差回來的一個晚上，打開門，看到表情黯淡的妻子，我問道：

「怎麼啦？」

「小幸好奇怪。」

「是不是不舒服？」

「不，他右半身不能動，好像媽中風時那模樣……」

「什麼時候開始的？」

「剛才。」

「小幸，你怎麼了？」

「……」

幸雄的身體，不斷往右側扭曲。

「快，先送他上醫院。」

「嗯，我去打電話。」

因爲另外兩個孩子在睡覺，所以妻子留下來照顧。而我，連領帶也來不及解開，便立刻把幸雄抱上車。

當睡眼朦朧的醫生打開診療室的燈光時，可看到他老舊的白袍下，露出睡衣的衣服。

「看來右半身……」

醫師趴在床上，一邊觸診，一邊自語。過了一會兒，醫師才回過頭，用食指挪挪鏡架。

「這種病例，我碰過好幾回。而且，這種眼部的遺傳疾病……常會蔓延到別的部位……」

「沒辦法恢復嗎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那麼他一輩子都會這樣？」

「嗯……這孩子已經無法控制自己的排泄物了。當然，我也能體會你們的心情……」

「那怎麼辦？」

「爲他著想……最好是給他一勞永逸的藥……」

「……」一時間，我不知如何回答。

在抱幸雄上車時，我早又想過這種情形。但看著醫師的嘴角，我的內心不斷在掙扎。

現在，幸雄正痛苦地轉動右半身，看著我和醫師這方向。不！他幾乎已看不到任何東西，所以他只不過是朝著發聲的地方望去。但對我來說，他的眼睛似乎正對著我哭訴：「求求你，請你別殺了我！」然而，我又覺得他眼裡含有：「我已經受不了了，快讓我解脫吧！」的意圖。

老實說，誰也不知道死亡的世界是否幸福。而只要活在世上，便有生存的權利。然而，站在幸雄的立場替他想想，我倒寧可爲他選擇安樂的幸福死法。

「大夫，就讓他安樂死吧！」

我以嘶啞的聲音，告訴那名獸醫。

禿頭的悲哀

◉草薙涉

有天早晨醒來，高志莫名其妙地禿了頭。當他站在洗臉台前，對著鏡子使勁地刷牙時，從後頭走過的妻子，突然失聲叫道：

「啊！你的頭怎麼禿了？」

妻子摸摸高志的後腦杓，又用手指戳戳他的頭皮。眞的！他感覺到指尖直接落至頭皮的冰涼感。

慌忙漱過口，高志伸手確認禿頭的位置。經他推量，約莫有半個指頭寬。

「快，快去拿小鏡子給我。」

妻子聞言，趕忙跑往梳粧台，雖然房子不大，他卻覺得妻子的動作慢如牛步。在這期間，望著鏡中突遭不幸的臉龐，他只能頻頻摸著自己的後腦袋，當前後兩面鏡子清楚地映現出一塊狹窄的無髮頭皮時，高志的心情立刻墜入哀愁的谷底。

他知道原因出自同事松原身上。他們在公司待了六年，職位不相上下。只不過高志不喜歡松原．松原也看他不順眼。當兩人可以升任股長時，人事課不知怎地，竟把他們同時調往營業課，三個月來，他們每天面對面坐著，彼此說些無聊

的笑話。

高志常想，如果沒有松原，世界該是多麼美麗，自己也一定整天樂陶陶。現在事情演變到這種地步，他再也無法忍受。摸著橢圓狀的光禿頭皮，高志萌生了殺意。

身穿白衣，蓄著山羊鬍的老醫師，叫高志坐上圓椅。

「就在這裡。」高志用手撥弄後腦杓的頭髮。

「看來相當嚴重。」老醫師自言自語著。

「像這樣，手指能直接貼附在頭皮上，就屬於嚴重程度了。」

當醫師用乾皺的手指，貼在禿頭部位時，高志覺得一陣寒意襲上心頭。

「爲什麼會這樣？」

「可能是精神受到壓力所引發，不過現在還沒辦法確定眞正的原因。」

「多久才能治好？」

「頭髮一天長〇・五公分，所以要半年才能恢復原狀。」

「嗄？這麼久？」

「你的情況還算好呢！有些人一次禿了好幾個地方，甚至還有全禿的……」

「好了！別再說這些噁心的話。」

「喂！」老醫師叫來護士，高興地要對方準備注射器具。

「有點痛，不過這樣一刺激，效果會更好。」

接著，老醫師把滿是皺紋的左手放在禿頭的部位。

「哇……」

「忍耐點。」

扎針的瞬間的確有點痛，但推藥時，疼痛更加劇烈。高志緊咬牙根，强忍痛苦。直到感覺針頭拔出，他才鬆了口氣。可是，就在他鬆了口氣的剎那間，患部又傳來一陣劇痛。

「哇……」

原來醫師又打了相同的一針，高志不由地朝護士那邊避開。

依照一般常識，注射藥物都依扎針、推藥、拔針等步驟進行。如果一次要打很久，通常會事先向患者說明，好讓對方做好心理準備……像這樣，一味地忍

耐，卻不知痛苦何時能解除。

看到老醫師保持著相同的姿態時，高志有了不祥的預感。沒錯，這次換打右邊。前後共打了四針，高志也彷彿下了四次地獄。當他抬起頭時，眼眶盛滿了淚水。

拿了外用藥和內服藥後，醫師終於釋放了他。

「三天後再來，下次不用再打針了。」

走出醫院，白花花的陽光使他睜不開眼，但他心中突然萌生殺人的意念。他想：我爲什麼會遭遇這種不幸？爲何要忍受這種痛苦？這全是松原惹出來的，所以我一定要殺他雪恨！

於是，高志跑去五金店買了把銳利的刀子，當他眼冒復仇之火地走出店門後，立刻掛電話回家。

「是我，我剛看完醫生，現在要去公司。嗯，還好，醫生說要治療一個月。好了！今天要開會，我不回去吃晚飯了。」

放下話筒，街上的喧嚷聲如雪崩般地竄入耳內。公司五點半下班，松原搭地下鐵返抵家門時，約略是七點半。如果殺了他，大概要十點半或十一點才回得了家。算好時間後，高志再次復習他的計劃。原則上，往他肚子桶一刀是最有效的方法。不過，還可以在他引以爲傲的白色新車上，用刀刮「傻瓜」這兩字。可是，與其拿刀子刮，倒不如用紅色噴漆來得醒目。而且，最好是趁這傢伙洗澡、吃晚飯這段時間下手。對！現在就去買紅色噴漆。等等！口罩和黑色太陽眼鏡也是不可缺少的道具。像冷酷的職業殺手一樣，高志故意斜嘴冷笑。而這舉止，惹來不少路人的側目。

令人懶洋洋的黃昏來了。僞稱感冒，剛看醫生回來的高志和往常一樣地工作，避免讓人看出他下班後，想跟踪松原的意圖。然而，當他從洗手間出來，打松原背後經過時，他看到一幕令自己詫異的景象。原來夕陽正照在松原背上。雖然他巧妙地梳妥了頭髮，但在夕陽直射下，仍清楚可見他後腦部一塊白禿禿的頭皮。而且，那面積和雞尾不相上下。很明顯地，他的禿頭比高志嚴重。

壓抑著激動的心情，高志若無其事地走回座位，慢慢拿起話筒。

「喂，是我，晚上我會早點回家。對，我會回家吃飯。再見……」

最後的比賽

◉草薙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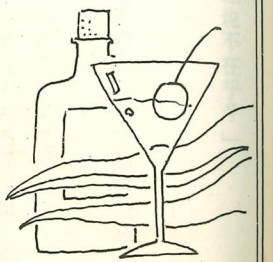

「再兩小時，美芙就要結婚了。難道你眞的一點也不在乎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你看，你的心還是動搖了。」

「別胡說！我和美芙一年前就結束了，現在不管她結婚，或死掉都與我無關……」

「你知道我爲什麼要穿這麼正式的衣服？……因爲美芙的先生是個比她大七歲的公司小開……這次，她可找到了一位乘龍快婿，你知道嗎？對方還送她這麼大的一顆鑽戒……」麗子用大姆指和食指比了個圓圈。

「如果要拿石頭的大小來衡量幸福，那麼去當挖土工的太太不就成了。」

比朗興致缺缺地喝了第二杯馬丁尼。

「你根本搞不清你是誰，卻一味地追求不可能實現的夢想……告訴你，女人可是比男人現實的。」

「妳說得太過火了。」

「沒辦法……因爲我喜歡你。」

「……可是，妳不也很現實？」

「不，我的數學向來不好，所以老是計算錯誤。」

「……」

「你到底要怎麼辦？再過兩小時，美芙就嫁人了。」

「……」

「我和美芙很熟，所以我知道她忘不了你，而你也是。」

「……」

「喂，別這樣。我要走了，你要不要一起去？」

「我爲什麼要去？」

「因爲這是你最後的賭注啊！」

「我爲什麼要賭？」

「比朗，只要你到達會場時，在大家面前大叫『美芙』，我就負責把她拉回你身邊。」

「這又不是在演電影，而我也不是達斯汀·霍夫曼。」

「那你就坐這裡咬指頭，後悔一輩子吧！」

「……麗子，妳怎麼關心別人的事？」

「我說過，因爲我喜歡你。比朗，我們一起去吧！」

「喂，小姐，再給我一杯馬丁尼。」

「……你不想去，我也沒辦法。……我把這東西留給你。」

麗子把明信片大小的招待函放在桌上。

——席設王子飯店，中午準時入席。

看著喜帖上的字，比朗壓低聲音說道：

「麗子，別去參加婚禮，和我留在這兒。」

「不管你們是結束或開始，我都要跑去會場看個究竟……」

聽到自動門開關的聲音，比朗舀了半匙砂糖，放入第三杯馬丁尼中。如同掉入河裡般，比朗全身濕透。當他用手推動旋轉門時，服務生滿臉驚奇地看著他。

進入飯店後，比朗直接走向地下室的花店。他用手指挑起濕淋淋的前髮，而

雨水順著袖口、衣角流下，接著，比朗拿起一枝如天鵝絨般的紅玫瑰，插入胸前的口袋中。

將沾濕的鈔票遞給女店員後，對方仍兀自回頭觀看這位身材高大，緩步而行的白人。

看到架上寫著美芙的名字時，比朗停下了腳步。雖然他不知道旁邊並排的名字是誰，但那似乎在告訴他，這是事實，不是幻想。

高大的門扉早已緊閉，但仍可聽見電子琴和鼓掌的聲音，看來有人正在演講。

比朗在走廊窗沿，正對大門的沙發上坐下。不久，左邊的門開了。喧嘩的宴客聲，隨着侍者一起散出門外。

拿起胸前的玫瑰花，比朗把最下頭的花刺，往左手小指壓下去，瞬間，皮膚破了。

如小蛇般的血絲，沿著指端，滴落在厚重的地毯上。

「我不能放棄美芙！美芙是我的！」比朗的眼眸發亮，他喃喃自語地緩緩起身。

豪華的宴會終於結束，一對新人站在金色的屏風前送客。麗子避開長排的賀客，嘆著氣來到走廊。

比朗眞的沒來！雖然這令麗子安心，但她還是覺得有點不對勁。

突然，麗子發現大門正角的沙發有塊黑濕的痕跡，顯然才有人坐過。而且，被坐濕的地方，還放著美芙最喜歡的紅玫瑰。

盯著頭戴雪白紗帽，臉上堆滿假笑的新娘，麗子快步走了過去。

「美芙，恭喜妳！希望妳能幸福。」

「謝謝，我很幸福。」

「……妳就這麼決定了？」

「嗯……我不再賭下去了。我要做個好妻子……麗子，再來就看妳的了。」

「……今晚，我會去比朗那兒，做最後一次的比賽……」

「祝妳成功！」

「咦，妳們在說些什麼？」新郎好奇地笑問。

「這你別管，這是我們女孩子的秘密。」

接著，麗子把臉湊向美芙耳旁。

「妳看這花……」她小聲地說著，然後把玫瑰交給美芙。

剎那間，新娘的笑容僵住了，天鵝絨般的紅玫瑰被雪白的手套擠碎，滲出絲絲的紅色花液。

「好痛！」新娘發出微弱的悲叫聲。

原來濃綠色的花刺，透過純白的薄紗，深深刺入新娘雪白柔軟的肌膚裡……。

被甩的藥

◉山中知子

那家謠傳的店，就位在頹廢的街道一角，灰暗的玻璃門上，貼著好幾種中藥名字。經過風吹雨淋，字跡已斑駁不堪，但仍可看出上面寫著「迷戀藥」這三個字。

當然，芳子不會相信這種藥。但現在的她有如溺水的人，即使有根小草也想盡力抓住。

走進店裡，陣陣不可思議的香味，朝她襲來。

「請問，這兒是不是買得到迷戀藥……」

老板是個不太和藹的老人。

「很抱歉，我們已不做那種藥了。因爲一般人常把它當成不正經的藥，而和其他媚藥混雜使用。」老人憤慨地說。

「對不起，像妳這樣年輕、漂亮的小姐是不需要這種藥的。」老人認眞地規勸。

芳子心想，我還是和盤托出吧！

「老實說，我想買的是那種能讓男人討厭我的藥。」

這時，老人對芳子的話產生了興趣。

「哦……妳是指被甩的藥？」

接著，芳子把她進公司後，被一位男同事糾纏的事，全部說了出來。

那是個外表像運動員，內心卻陰險無比的男人。他具有溫柔的假象，虛榮心重，工作不專心，只喜歡拈花惹草。總之，這是個令人厭惡的傢伙！

不管芳子對他如何冷淡，他依舊熱情地想和芳子結婚。想到男人飽含嫉妒火花的眼神，芳子不由毛骨悚然，她想，如果不能以較好的方法解決這件事，那麼眞不知對方會對自己做出什麼事來。

「再這樣下去，我非得辭職不可。」

看著瞳眸浮現淚光的芳子，老店主點了點頭。

「好，我幫妳配付藥效最強的『被甩藥』。」

「可是，配得出來嗎？」

「很簡單，做法和迷戀藥差不多。」

望著芳子狐疑的表情，老人笑開了嘴。

◉

芳子在酒吧等候那名男子。雖然把藥倒入威士忌酒瓶時，她的手不斷發抖，但這種罪惡感在男人出現時，消失得無影無踪。

眼前的男人，一臉得意。因爲這是芳子首次約他。想到女人終於屈服在自己手下，他不免意氣飛揚。

至於芳子，她邊喝雞尾酒，邊看男人灌下摻水的威士忌。

這是經過長久的研究而獲得的科學成果——中藥店老板說出「迷戀藥」的秘密。這藥對人體沒有任何影響，它只會使精神、美感、價值觀起作用。喝下了它，原本自己看不上眼的女人，會變得魅力無窮。

接著，老人又誇張地加上這麼一句——即使藥效相反，也具有這麼大的力量！

想到自己在男人眼中，將變成世上最不具價值的女人，芳子便無法壓抑內心的亢奮。

和以往一樣，男人叨絮著些低劣的事。他開始批評同事，又以自己爲了生活，不得不隨世浮沈做爲總結。他還提及婚後，得做些副業存錢，以及要如何教育小孩。雖然未滿三十歲，但他的語氣宛若老人說教一般。

芳子心想，這是個與夢想無緣的男人！芳子總認爲，男人應該追求夢想，而她始終希望自己能遇上這種男人。只不過她懷疑，世上到底有沒有這樣的白馬王子？

眼前的男人依舊說個沒完，而芳子的心也越來越沈重。

看來自己被藥店老板騙了，這世上根本就沒有什麼被甩的藥……現在有誰能幫助自己呢？

喝下三杯威士忌後，男人開始眨著眼睛看向芳子。

「咦？妳的化粧改變了？」

「沒有啊！和平常一樣……是不是那兒不對勁了？」

「不……沒什麼。」男人搖搖頭，繼續喝酒。

頓時，芳子內心燃起希望的火花。她想，那包藥大概生效了。

「多喝一點吧！」

男人又繼續喝酒，但話越說越少，彷彿在想心事一般。而且，他不再一直看芳子。

不久，他開始喃喃自語。

「或許我是急了一點。」

「你指的是什麼？」

「……我是指結婚的事。」

立刻，芳子胸中漲滿了希望。

「我的想法偏差，所以才覺得工作無聊，認爲除了和妳結婚外，不會有任何幸福。現在想來，我眞是個自私的男人。」

接著，他又說道：

「我得重新考慮一下我們的婚事，我不能再給妳添麻煩了。」

聽了這話，芳子知道自己獲得了解放。而老人也向她保證，這藥效能持續一生。

現在男人已完全頹喪。

「我眞是個傻瓜！我完全不信任渺小的自己。」

事情似乎進行得很順利。藉著老人的藥，他多少看清了自己。

「是啊！你還年輕。而且既然是男人，就該擁有夢想。」

男人低著頭繼續喝酒，似乎沒把芳子的話聽入耳裡。然而，芳子太高興了，所以喋喋不休地找話說。

不知過了多久，芳子才想到自己該回家了。

這時，男人卻以有力的語調說道：「明天我就辭職，我要重新再來一次！」

酒瓶已空，面對著男人的芳子，突然從心底湧現一股無法抑制的衝動。

「我要去看看這個世界，要去看看我這小腦袋無法想像的自然界的人類。總之，我要放寬我的胸襟！」

他完全變了個人——芳子有這種感覺，這都是那副藥的功效。沒想到老人特別調配的藥方，會徹底改變男人的價值觀。現在這男人全身充滿熱情，眼睛也因要追求更遠的世界而閃閃發光。

「我想起自己小時的夢想！」

忽然，芳子的心動搖起來，剛剛才獲致的勝利感急速地萎縮下去。

「我要環遊世界！在漫長的旅行中，我要抵達火箭發射場……看著閃光、爆風、轟聲相繼出現。而壯大的光柱，在無垠的夜空中，不斷向上昇高……這是幾萬年來，人類所懷抱的夢想，我一定要親眼看它實現！」

在這一瞬間，男人的眼中充滿狂喜。

「再見了。」男人突然起身，一時間，芳子慌了手腳。

「等等！我和你一起去！」芳子以溫柔的眼神看著男人。

然而，男人以冰冷的目光回望她。

「再見了，芳子。」

男人露出看到醜陋東西的鄙夷神情。

無聲電話

◉山中知子

每到週末，她總會把電話拿到床頭邊。把頭髮隨意紮在腦後，臉上不施脂粉，就這麼坐在床上，望著那支電話。

從隔壁房間拿來的電話，仍殘留七尺長的電線。現在，正纏繞在她腳下。這些恁長的電線，加深了她的鬱悶。

因爲，這多出來的電線，是專爲一名不定時拜訪的男人裝設的。

她住的公寓有三個房間。但關了浴室門，便聽不到客廳的電話鈴聲。每當她浸泡在浴缸裡，聽到電話鈴响而衝出來時，電話鈴早已戛然而止。這種接不到電話的感覺，令她不舒服。

因此，她延長了電話線。

從此以後，電話有如點滴般地與她緊密結合，並跟著她，從這房間移到另一個房間。而且每晚，她總會把電話放在枕頭邊，然後才安然入睡。

另外，她常甜蜜地想像著男人半夜打電話給她，而她如同外國電影的女主角，睡眼迷矇地抓起話筒。

然而，她每天都睡得很好，從沒半夜被吵醒過。

對方是個有家室的男人，所以她不能打去家裡找他。而打電話去公司，她又不喜歡。因此，她只有等待。

可是，男人已有兩個月沒打電話。換句話說，這兩個月來，男人一點也不需要她的身體。

一想到兩人已這麼久沒見面，她不由嚇了一跳。

除了和這男人在一塊外，她的生活簡單，每天只是往返於公司和家裡。由於工作很忙，她常睏得連握電車拉環的力氣也沒有。身體上的疲累，消除了她對男人的疑心。她從沒想過對方會背叛自己，因爲她一直認爲自己使對方背叛了他的太太。

其實，只要和他共度幾個小時的週末，她便心滿意足了。

「爲了你，我特地加長了電話線。」

她心想，下次見面時，一定要告訴他這件事。

然而，又過了好一陣子，男人還是沒打電話來。她想，兩人又沒吵架，男人爲什麼不和她聯絡呢？

「我有空再打電話給妳。」這是上次見面時，男人說的最後一句話。

有時，她眞想放棄，但還是無法死心。到底她是被遺棄的一方。不！對方還沒把話說清楚，怎能認定自己被人遺棄！

不過，即使是破口大罵，她也希望男人開口把事情做個了斷。

因此，在一個週末晚，她撥了男人的電話號碼。

由於一種奇妙的激奮，她握著話筒的掌心不斷沁出汗水。

想到寂靜的夜裡，男人家中响起陣陣的鈴聲，她心中不由興起一股復仇的快感。

不久，有人拿起話筒。

「喂！喂！」電話那端傳來喑啞的女人聲，那是男人的妻子。

霎時，她屏息不動。

「喂！喂！」對方再一次出聲。

她所以選在半夜打電話，是爲了能和偶爾在家工作的男人，進行一對一的談話。而且，她根本不想讓對方的妻子知道自己的存在。

所以，她一直保持沈默。

「喂！喂！喂！喂！」妻子不高興地掛斷電話。

聽到電話切斷的聲音，她哼地笑出聲來。

想到那位妻子和自己一樣生氣，她的心情反而奇妙地平靜下來。

她告訴自己，除非那男人親自接聽，否則她將繼續打這種無聲的電話。另外，從這舉動裡，她嚐到一種騷擾對方安眠的竊喜。

而今晚，她又撥了相同的電話。

「喂！喂！」

「……」

「喂！喂……喂！喂！」

「……」

「喂……喂！你很寂寞吧？」

「？」

「你說話呀！你是不是平常打來的那個人？喂！喂……」

這太太搞錯了，以爲是陌生男子打來的淫穢電話。

突然，她覺得充滿恨意的氣球，被人一刀割破，她開始感到悲傷。

如今，她可以了解那不願掛斷電話，頻頻喊「喂」的妻子，她心中所蘊藏的哀怒與寂寞。現在，她開始厭倦打無聲電話。

在那以後，她不再打電話到男人家裡，而那名男人也消失了踪影。

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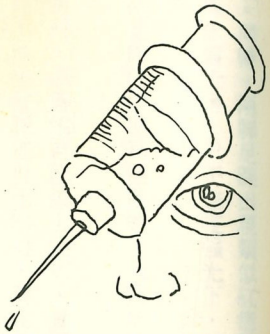

◉城井友治

一週前，圭作突然覺得全身倦怠、虛脫。同時，兩脚足踝出現類似紅痣的斑點。這和腫疱不同，因爲脚部的皮膚依舊光滑，只不過在强光下，可看出皮膚下面的毛細血管破裂，造成點點的瘀血。

雖然患部不痛不癢，也不妨礙他的行動，但圭作仍然感到怪怪的。因爲他怕那天起來，痣已佈滿全身。

圭作是A醫院的看護士。雖然醫院設有皮膚科，但害怕自己染上怪病，會被迫辭職，所以圭作遲遲不敢在A醫院診療。另外，他也曾想把自己的血，混在病人的檢體中，一起送交檢驗。然而，他實在缺乏勇氣面對自己的病情，因此他隱瞞自己的身份，前往市內醫院看病。

當他伸出脚時，醫生先用手觸摸患部。

「你家用自來水嗎？」

「對呀……」

「那麼這和水源無關嘍！」

——這是什麼時代了，竟然以爲我窮得還在使用井水。

「會不會癢？還有沒有出現別的地方？」

「不，就只長在腳上。你看這會不會是什麼怪病？」

「還沒驗血，不能亂下結論。喂，把那本書拿來給我。」

護士從書架上取來一本厚書，大夫迅速翻頁。

「你可能得了這種病。」

看了醫生所指的照片，圭作大吃一驚，那是張後背、腳部長滿比圭作的紅痣還要大的患部照片。

「大夫，我也會變成這樣嗎？」

「唔，有這個可能。」

「那麼……我的背部有這種症狀嗎？」

「目前還沒有。」

「那我的病不就和這不同了？」

圭作這番話，令醫師大感不悅。

「反正你得常來檢查，因爲我怕它會發炎……喂，妳來一下。」

醫師向護士耳語幾句後，護士從鄰房拿來一台相機。

「對不起，我們想拍張照片。」

圭作聞言，刻意擺了個姿勢。

「咦？幹嘛？這不是照臉，而是要照你的腳！你的腳！」

「……」

醫師叫圭作五天後再來，但這段期間內，他心情煩躁，常做錯事，以致頻頻遭到護士的非難。

看護士的工作，是做些護士做不來的事。由於穿著類似醫師，所以一般人常分辨不出來。但有了看護士，醫師不必再做些雜事。

圭作已在A醫院任職兩年，和醫師不同，他毋須替患者看診，因此只要習慣這環境，工作倒也相當輕鬆。

圭作隸屬外科病房，男女患者合計三十名。大約二十天，進出的病人會做一次大變動。但大抵而言，每天的工作形式都相同。

這天，圭作正準備把開完刀的病人送回房去。

而平常，負責開刀的大夫，常會對麻醉未醒的患者說道：「××先生，手術十分成功！」

雖然這話說了等於白說，但醫師早已養成了習慣。平時對這種小事不在意的圭作，因爲身體不舒服，所以反而特別注意。因此，他發現今天大夫沒有說出他們的口頭禪。

唔，這不是大夫忘了說，因爲他看見大夫正談著和手術無關的事。在此之前，他從不覺得這有何怪異，但從那天以後，他發現醫師不見得每次都會告訴對方：「手術成功！」

總之，這是他的一個新發現。且證諸患者，凡是醫師沒說手術成功的人，結果都不大好。由此可以看出，醫師也有良心，如果手術不順利，便不會隨便安慰病人。

另外，圭作腳部的痣越來越大。

五天後，他又去了醫院。經過檢驗，他的血液屬於陰性，但皮膚組織還須經過培養，才能得知結果。接著，醫師又摸摸他的足踝，疑惑地問道：

「不會癢嗎？」他邊說，邊拿小刀敲圭作的腳踝。

「哇！好痛。」

「哈哈，死不了的。」

——這算那門子醫師！動作未免太粗暴了。

「依我看，這屬於神經性的病症，你是不是煩惱著什麼事？」

「……」

「我想，你大概有說不出口的煩惱。」

「沒這回事！不過神經方面的問題，也會出現這種症狀嗎？」

醫師思量了一會兒說道：

「嗯，最普通的症狀是禿頭。像你這樣，發病在腳上，可以算是非常特殊的。」

從此，每天下班回家後，圭作總是立刻脫下鞋子，看看腳上的紅色斑點。

然而，不如醫師所期待的，紅痣並沒產生什麼惡化。皮膚依舊光滑，且不長膿，也不腫脹。只不過這些紅斑漸漸擴散，且顏色有深、有淺，不久，圭作發現

紅斑的顏色和自己的身體狀況有關。當他心情好時，露出太陽曬過的紅亮顏色。而心情不佳時，斑點的顏色混濁，宛若黑色。

——或許這眞的屬於神經性疾病，圭作如此揣測。

這天早上，有位患者被送往手術房。雖然告訴病人要動胃潰瘍手術，但實際上病人得的是胃癌。

手術完成後，醫師沒有說任何安慰的話。

而幾天前，圭作曾在抽煙室遇見患者。當時，對方特地走向圭作，朝他說道：

「我得的是癌症。可是，醫生爲什麼不告訴我眞話？」

當兩人四目交望時，他發現病人態度堅強，但眼底仍有一層抹不去的怯意。

——對！我要代替醫師做這件事。

知道這男人很想知道自己的病情，所以把病人推回病房途中，圭作在他身邊說道：

「很遺憾，這次手術失敗了。」

霎時，男人緊閉的眼皮，急速地動了動。

圭作把這情形看在眼裡，突然覺得胸中堵塞的東西掉落下來，他獲得一種無以言喻的快感。

愉快地回家後，他脫下鞋子，看看腳上的斑點。驀然發現這些紅斑，早已消失得無影無踪。

慌亂地脫下襪子，圭作呆住了。

——這到底是怎麼回事了？

他心想，這會不會是一種錯覺？於是他再度觀看一遍。沒錯！紅痣的確不見了。

圭作認爲，醫師給的藥不會那麼快生效。而紅痣消失的原因，只能歸於他代醫師宣佈病情時，從中獲得的快感。

——既然這樣，我不必再找醫生，只要繼續用這種方法治療就行了。

就這樣，圭作每天快快樂樂地度日，而且，他認爲替醫師宣佈病情，是件極重要的工作，所以他一定得繼續做下去。

但可笑的是，從那次以後，他再也逮不著可以否定「手術成功」這話的機會。

究竟什麼時候可以說呢？圭作不斷地壓抑那句早已想好的台詞，所以心情越來越壞。

不久，原已消失的紅痣又再次出現，而且顏色更深，面積更大。

無角牛

◉城井友治

沿著坡道，走進農家牛舍，三郎聽到屋裡傳來陣陣哭泣聲。那聲音大得可震倒房子，似乎是兩個或三個人一起的哭聲。三郎驚訝地從廚房門往裡窺視。可惜屋裡太暗，看不眞切，但刮耳光的聲音卻清晰可聞。雖然裡頭的人說話不斷，可是他們邊說邊哭，以致三郎聽不出他們在說什麼。

「我是從橫濱趕來牽牛的。」三郎大聲叫喊，似乎想以此終止屋內的哭聲。

果然，哭聲停止了，但仍有一個人暗自啜泣不已。當三郎的眼睛習慣了昏暗的光線後，他發現哭聲來自一名年輕女孩，而原先放聲大哭的是這家的女主人和她婆婆。

這兩人把三郎推至屋外，然後不太用袖口拭淚，婆婆則拿圍裙擤鼻涕。

「怎麼啦？發生了什麼事？」

三郎被剛才的景象嚇倒，直覺得自己來錯時間。

「你還問！就是因爲你來了，我們才會哭啊！」

「我？」

「嗯，你不是來買牛的嗎？我們家的花子就要被你帶走了……」

「花子？」

「你看，花子也在哭呢！」原來他們是因爲要和牛分開才哭的。

昭和初年，一般農家頂多只養一、兩頭牛，所以他們把牛視爲自家人般的飼養。如今要分開，自然人畜兩依依。

甚至，三郎還碰過主人躲在屋裡，不願與牛道別的情形。不過，今天這場面他倒是頭一遭遇到。

聽見飼主的聲音，牛轉過屁股，把頭朝向主人。

「這隻牛就叫花子？」

「嗯。眞可憐，牠還不知道我們就要分手了。」

三郎一面觀看牛的體形，一面把手放入牛嘴裡。用這方法，可以測定牛的年齡。

「牠生過三胎了。」

「不，只生過兩胎。」

「這隻牛做過很多事。」

「胡說！沒這回事！」女主人憤憤地回答。

耕種過的牛，肉質較硬，當做肉牛賣，價錢較低，所以買賣雙方，都會互相較勁。何況工作過量的老牛，根本就不值幾文錢。

「這頭牛我只出十塊錢。」三郎勉强地說。

十塊錢約可買四十公斤的牛肉。因爲無法在院子裡秤牛的重量，所以三郎大約估算了一下。

「媽，怎麼辦？花子只值十塊錢，我看還是別賣算了！」

聽了媳婦的話，婆婆也點頭同意。這時，年輕女孩又放聲大哭。

「這位先生，你開的價太低了，我們不想賣了。」

遇到這種情形，如果三郎能撇下「是嗎？那我告辭了。」這句話，轉頭就走，那麼他就可以獨當一面了。可是年輕的三郎，這時卻顯得有些狠狽。其實，他早算好，如果對方不滿意，他還可以再加點價。因爲貨車一次可運八頭牛，但現在才買到六頭，只要少一頭，運費便會增高；而一次少兩頭，那就划不來了。再說，貨車的出發日期也早已決定了。

「好吧，我再加五元。」三郎慷慨地說。

但最後，雙方卻以二十元成交。然而，這樣的一頭牛，實在值不了那麼多錢。

可是看到三個人揮淚惜別花子，三郎覺得自己似乎積下一件功德。

回到橫濱店裡，三郎的父親發了頓脾氣，直罵三郎中了人家的苦肉計。但錢已給了，只好將它視爲一種教訓。

就這樣訓練了三年，三郎終於成爲買牛的箇中高手。而且，還討了房媳婦。雖然新婚不久，但三郎依舊出門買牛。且每到一個地方，仍然受到當地女孩的歡迎。

這天，他多買了一頭牛，讓貨車擁滿九隻。一想到這次能多賺些錢，三郎不覺樂昏了頭。由於貨車要五天後才抵達橫濱，而這時回家，又無事可做，所以三郎決定跑去天童遊樂一番。可是，他返抵家門時，發現貨車比預定時間提早一天到達。

「我回來了，這趟旅行可眞累人。」

坐在櫃臺後面的父親，透過眼鏡看著三郎。

「辛苦你了。」

和往常一樣，父親總會說些慰勞的話。

而每次返抵家門，三郎總不忘先拿出買賣明細表。然而當他把手伸入皮包時，突然臉色大變。

「怎麼啦？」

「糟糕！帳簿不見了。」

「那錢呢？」

「錢還在。」

他邊說，邊找錢袋，可是連錢也不見了。

爲了玩女人，三郎每次都做假帳，他先把自己花用的錢拿出來，然後把剩餘的錢，和帳簿放在一起。當他前往天童遊玩時，就是這樣把錢分成兩份。只不過這會兒所有的錢全都不見了。

「把皮包拿到後頭，繼續找找看。還有，你這次怎麼買了隻無角牛回來？」

「無角牛？」

這是指年歲太小，肉質不佳的牛。然而，三郎不記得他買過這樣的的牛。發現錢不見，運牛車又比他早到，三郎覺得事態不妙。

正想舉步前往屋後的屠宰場時，父親直率地對三郎說道：

「你好幾天沒回來，怎麼不先去看看你太太？」

雖然不好意思，但三郎還是依言脫了鞋襪。

二樓是三郎夫婦的住家。上了樓梯，有間待客用的起居室，而桌上正趴著一個女人。當三郎走過時，他發現這女人的背影十分眼熟。於是，他停下了腳步。至於女人，聽到了腳步聲，也連忙抬起頭來。霎時，三郎嚇了一跳，原來這是昨天才分手的藝妓玉子。

「咦，你怎麼會在這裡？」

玉子早已哭腫了兩泡眼睛。聽到這話，她立刻撲身向前。

「你已經結婚了，爲什麼還要騙我？」

她掄拳搥向三郎的胸膛，並放聲痛哭。

想到父親還在樓下，三郎慌忙把玉子帶進房屋，順手關上紙門。

「好啦！妳就別哭了，我不是有意想騙妳，而且我去年才結的婚……」邊說，他邊擔心太太不知是否知道了這件事。

「妳說過妳想來東京，這樣吧！我明天陪妳到城裡玩玩，不過妳得先原諒我。」

「我不是來這兒觀光的。」

「那妳來這兒做什麼？」

「我是專程送來你忘記拿走的東西。」

「妳說什麼？」

「就是你放帳簿和錢的袋子啊！我想你一定很著急，所以立刻替你送來了……」

「那袋子在那裡？快拿給我……」

三郎鬆了口氣，把手伸向玉子，但卻被玉子揮手甩開。

「我已經把它交給你父親了。」

「什麼？」

頓時，三郎呆若木雞，看來父親什麼都知道了。而他所說的無角牛，正是指玉子。

半晌，紙門輕輕地被推開，只見太太氣呼呼地站在眼前。

三郎心想，太太應該是隻長有利角的牛。

古井生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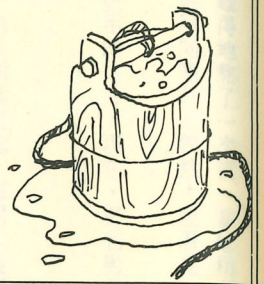

◉宮唉和夫

那晚，清水爲了整理明天開會的資料，所以難得地熬了一次夜。當他稍事休息，喝著妻子端來的咖啡時，目光自然地移向窗外。忽然，他看見一名男子走向屋後的樹林裡。那是隔鄰的年輕男子。

樹林裡有座古井，那是大家早已遺忘，且無人使用的古井。現在，那名男子站在井旁，不知想些什麼。

「咦？他到底想幹什麼？」

清水從窗口探出身子，觀察月光下的年輕男人。由於樹葉遮擋，那男人看不到清水二樓的窗口。只見他看看四周，下定決心般地嘆口氣，這才把帶來的繩梯丟入井裡，緩緩鑽了下去。站在窗口的清水，邊看邊等男人爬出古井。

「這傢伙幹嘛跑進井裡？雖然不知道他的名字，不過這人很有禮貌。每次上班遇見他時，總是笑嘻嘻地和我打招呼。不過話說回來，這種人常心懷不軌。而且，我總覺得他怪怪的，何況我的第六感向來都很正確。也許這男人是名通緝犯，也或許他是個銀行搶匪，現在正要把藏在井底的現金拿出來。」

不久，這男人爬出了井口，但手上沒拿任何東西。霎時，清水失望了。年輕

男子看看四周，收起了繩梯，快步走出樹林。

第二天早上，清水出門時遇見了這名男子。

「早啊！你好像很忙。」

年輕男子和平常一樣，笑著和他打招呼。

——這男人的確怪怪的，我想古井裡，一定隱藏著不可告人的秘密。

清水如此暗忖，然後快速趕往車站。

那晚，直到半夜一點清水仍然沒睡。他和昨晚一樣，靠著窗邊，凝視樹林。不出他所料，隔壁的年輕男子又來到古井旁。

「說不定裡頭埋著一具屍體，不，也許他想挖條通道，直通銀行……」

清水對這男人素無好感，其實這也沒什麼理由可解釋，純粹是他的一種感覺罷了。

「井底一定隱藏著重大的秘密……」

看到對方不可思議的舉止，清水產生了一股戒心。

不久，男人爬出井口，若無其事地回去了。第三天晚上，那男人又跑進井

裡，隔了五分鐘才回來。

這以後，不管是工作或搭車，清水一直想著古井這件事，只不過對方的怪異舉止，在第三天就結束了。且隔了一星期、兩星期，年輕男人都不再前往樹林。可是相反地，清水對這男人的疑惑，卻與日俱增。

終於，清水決定設法解開這男人的秘密。這晚，他拿著白天買來的繩梯和手電筒，獨自來到古井旁。首先，他往井裡投了塊小石頭，但不見任何回音。

「大概裡面沒有水，而且那男人好像也沒弄濕他的衣服。」

藉著手電筒的光線，隱約可看見井底。

「這井比我想像中來得深。也許井底另有洞穴呢！」

雖然井很深，清水還是放下繩梯，打算探個究竟。扶妥繩子，他一步步往下走，並不時用手電筒照向四周。

「奇怪，裡面什麼都沒有。」

來到井底，清水聞到一股怪味。拿手電筒照照，也看不到什麼洞穴。而且井底的泥土乾燥堅硬，沒有任何挖掘的痕跡。

「那男人到底來這兒做什麼？」

清水一面思考，一面覺得呼吸困難。

「哇！頭好暈…我不能呼吸了…！」

清水想爬繩梯回去，可是全身無力。他想大聲求救，卻發不出聲音。終於，他倒了下來。

第二天清早，附近前來溜狗的主婦發現了清水的屍體。據警方調查，清水死於瓦斯中毒。據說古老的井底，常聚有大量的瓦斯。可是，警方不明白清水爲何會在半夜跑去井裡，莫非他是被人推落致死的。然而，古井附近只留有清水的足跡。且警方也證實，繩梯是清水自己買的。總之，清水被當成意外死亡處理。而爲了安全起見，那口古井被人用土掩埋了。

幾個月後的某個夜晚，清水家燈火通明。房裡坐著一男一女，女的是清水的太太。

「保險金已經拿到手了，我們要儘快搬離這個地方。」清水的太太以撒嬌的聲音，向隔鄰的年輕男子說道。

「那當然，現在我們什麼事都能做，反正警察不會再懷疑我們了。其實，這全是清水自找的。因爲我並沒有跑下井底，只不過抓住繩子，在井口待了一下而已。所以我沒有犯罪。」

女人以鬆了口氣的表情，被男人抱至胸前。

事實上，清水的第六感是正確的。這名年輕男子的確犯有重罪，因爲清水上班時，這男人和他妻子有了不正常的關係，而這正是清水所不知道的秘密。

如今，古井已被填平，月光仍兀自照在樹林裡。

決鬥

◉攻西文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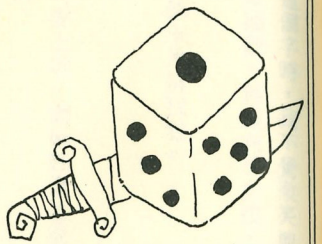

「O ffence」當我看到自己選中的卡片上寫著這個字時，我不覺微笑地看著他。雖然他也面帶笑容，但在唇角卻微微抽動。再看向那女孩，她也在笑，但笑中含有不安的感覺。

我亮出自己的卡片，而他也拿出寫著「Defence」的卡片讓我看。

「那麼一星期後見了。」我說著，他也點點頭。

就這樣，我們分手了。

我和他長得極爲相像。在認識那女孩後，我們同時愛上她，而她好像也很喜歡我們。可是，當我們問她究竟喜歡那一個時，她答說：

「我兩個都喜歡……因爲你們長得好像……」

隨著時間的演變，我越來越想獨占她。而他似乎也有同感。因此，我告訴女孩，她只能選擇我們其中一個，但女孩說她不知道該如何選擇。

由於她無法下決定，所以只好由我們代勞了。最後，我們打算以決鬥的方式來爭取她。當然，她大力反對，可是沒有更好的方法，所以她也只有同意了。

我和他長得很像，如果這樣決鬥，很可能兩敗俱傷。對於這種結果，我們都

不喜歡。除非有一方能得到那女孩，否則決鬥毫無意義可言。因此，我們想出一個能分出勝負的規則。

首先，我們得分成 Offence 和 Defence 兩方。Offence 這方的人，可以盡其所能地攻擊 Defence。而且，可以採用各種武器。不過，這只限於雙手拿得動的東西。像戰車，就不能使用。相反地，只要力氣夠大，舉凡刀劍、手槍，通通可使用。至於 Defence 這方，得專心防禦對方的攻擊。而防衛工具可以是防彈衣、盔甲，任何自己拿得動的東西。

如果這就是全部的規則，那麼 Offence 這方絕不會死。

而只要 Defence 能做好防禦工事，那麼兩人都能活下來。可是這樣就不像決鬥了。因此，我們決定互戴手環。這是無法自行打開的手環，用以解開的鑰匙就繫在對方的手環上。只不過 Offence 這方的手環，還附有限時裝置的毒針。限時裝置爲一小時。因此，Offence 如想活下來，就得在時間內，打倒對方，奪得鑰匙。相對地，如果能在這時間內防守得當，那麼 Defence 便能獲勝。

他準備了兩張卡片。我從中挑選一張，用以決定誰是 Offence，誰是 Defence。

決鬥日期在明天。可是，我還沒決定使用何種武器。當我抽到 Offence 的卡片時，便覺得自己較佔優勢。然而，決定武器却不是件簡單的事。如果他穿了防彈衣，那麼我拿手槍便毫無用處。當然，我可以使用砲彈，但這可能會使鑰匙受損。至於地雷等爆炸物，也都具有相同的危險性。何況，我從沒用過那種東西，如果不能靈巧的使用，那麼很可能東西還沒爆炸，他早已騎脚踏車逃走了。

經過多方的考慮，最後我決定使用火燄放射器。不用說，我還準備了刀和槍。看情形，我覺得自己有百分之九十九的成功機會。如果他想贏我，除非他能預測我帶火燄放射器，而事先穿上耐熱服。

備好武器後，我不斷演練。在熟知使用方法後，我鬆了口氣，開始想著明天可能發生的狀況。於是，我又最後一次調整武器。

我們在約定的地點集合，這是一般人不會跑來的原野。我們把誓言書放在女孩身上。上面寫著，自己死了，責任自負，與對方無關。

「可以開始了吧！」

他說著，我點點頭，一旁的女孩發著抖。在確定彼此的手環後，我們拉開十公尺的距離。接著，報時器開始計時。

當他看到我的武器時，不由皺起眉頭。因爲他沒穿耐熱服。而就我所見，他連基本的防禦衣都沒穿。這時——我覺得自己贏定了。

在計時器發出响聲後，他開始跑，而我也準備發射火燄。

然而，我不得不停止攻擊，因爲他跑到女孩的身後。

這就是他的防禦政策——用女孩來保護他。這麼一來，我不能使用火燄發射器。而只要繼續拿女孩當盾，那麼我簡直就沒有下手的機會。這眞是完美的Defence。

「你怎麼能拿我當道具……。」

突然，女孩大叫。她手拿利刃，朝我的對手刺下去。一時間，他似乎還不了解發生了什麼事。接著，他才露出無法置信的表情。

當然，我沒有漏失這個大好的機會。

現在，她完全屬於我了。

利用女孩來防衛，這不愧是好方法。但她並不只限於防衛之用，因此，我的最後武器就是她，以及我交給她的那把刀子。

科學萬能的時代

◉金子光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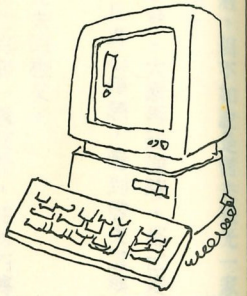

光一久逢高中時代的朋友信夫。其實說是巧遇，倒不如說是信夫在光一家門前走來走去，被光一看到，才被叫進屋裡。

而後，光一直對信夫說些懷舊的話。由於好久不見，大家再碰面時，都已變成了大人。當光一說話時，信夫始終筆直地坐著，且專心傾聽，看到信夫這模樣，光一實在很感動。

不久，他們改變了話題。光一開始說起半年前死去的祖父。

「老實說，我遇到一件不可思議的事。在祖父去世的前一週夜裡，他房內傳來說話的聲音，那好像是快樂的談笑聲。我覺得奇怪，偷偷往裡瞧，可是房裡沒有別人。然而，祖父又端茶，又拿糖菓，不斷地說著話。那時，我問他爲什麼這麼高興。他說老朋友來看他，兩人正聊得起勁。可是我看看玄關，那裡沒有客人的鞋子。你說，這是怎麼回事？」

光一突然詢問信夫，低頭思考片刻，信夫說道：

「這是一種幻覺，簡單來說，就是精神病。上了年紀的人，大腦機能減弱，記憶也急速衰退。不過情形也可能正好相反。比如他會突然想起往事，而如同看

電影般地一一展現他眼前。這種經由某種電波，刺激腦部的情形，偶爾會發生在一些人身上。」

光一心想，信夫的說法似乎有點道理。

「不過客人坐過的地方，又冷又潮濕。」光一再次質問。

「說不定那是你祖父不小心打翻了茶，所以才編出這個謊話。」信夫簡單地回答。

聽了信夫一番話，光一對這件事更加感興趣。

「常聽人家說，以前的朋友會出現在快死的人面前。」

「你是說，和你祖父說話的人，是前來迎接他的朋友？」

「有這種可能。」

「現在是科學萬能的時代，你剛剛說的只是一種幻覺。有時我們走夜路，會覺得前方有個人影，但走近一看，才發現那是枯樹。總之，以前無法解釋的奇妙事情，現在都可以清楚地說明。所以你的看法實在很落後。」

聽了這話，光一也不好意思地笑了。

「哥哥，現在已經凌晨兩點，雖然你明天休假，可是也不該這麼吵呀！」

突然，妹妹陽子跑了進來。

「我太吵？陽子，看看妳，穿著睡衣跑來這兒，妳也不怕信夫笑妳嗎？」

這時，陽子揉揉眼睛說道：

「哥哥，你在說什麼？你一個人自說自話了好久，是不是你在練習演戲？不過別人都睡了，你也該替人想想，安靜一些。」

陽子說完，又跑回自己房間。

驀然，光一呆若木鷄。

沒有人！他四周連個人影也沒！

可是，信夫剛才的確坐在那裡。

對呀！去年信夫才發生車禍死去……。自己爲什麼忘了？看著空無人影的房間，光一想著剛才發生的事。

的確，信夫剛才來過，這絕不是我在做夢，而且，我相信信夫所說的話。

不過，也可能是我太累了，所以產生這種幻覺。因爲在科學進步的現代，不

可能發生這種事的。

對！絕不會有這種事！

看看信夫剛才坐的地方，似乎濕了一塊。而這一定是我不小心打翻茶杯弄濕的。

信夫剛才不是說過，現在是科學萬能的時代嗎……

惡魔的交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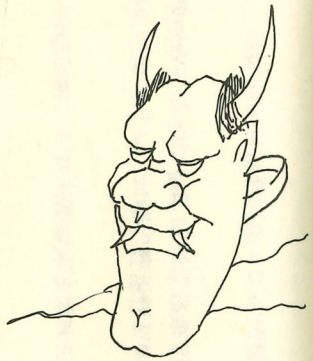

◉袋布修一

這裏是開拓時期的西部城市。

白天，城裏充滿一片生氣。入夜，卻宛若死城般地寂靜。只有遠處隱約傳來狼的叫聲。

在這樣的夜裏，約翰還沒入睡。不過這是因爲他只能利用這時候做他想的事。房裡的火爐上，架著一個鍋子，裡頭不但傳出異臭，且還咕嚕咕嚕地煮著東西。

「再放下蜥蜴尾巴就大功告成了。」約翰說著，把桌上曬乾的蜥蜴尾巴丟入鍋中。

突然，暖爐前方傳來一陣壓抑的悶聲，且不斷冒出藍白色的青煙，在煙霧中，出現一個身穿黑色的男人。他開口道：

「你在叫我？」

「是的。我希望藉由你的力量，幫我達成願望。」

「我是惡魔，可以替你完成各種願望。不過你死後，靈魂得歸我所有，你願意嗎？」

「我答應，只要你能實現我的願望。老實說，我和一名職業殺手一起向珍求婚，爲了珍，我們兩人已爭執了好一段時間。現在，我們決定明天決鬥，分出勝負。可是我毫無勝算可言。因爲對方是城裡數一數二的快槍手，而我却從沒碰過那東西。因此，我想藉用你的魔力，讓我在決鬥時打敗對方。」

「嗯，沒問題。明天我會施展魔力，讓你百發百中。」

「謝謝……不過對方是名快槍手，如果我還沒扣板機就被他打倒，那麼一切不就完了？」

「我知道，我知道。我會使用魔力，使對方明天打不到你。這樣你滿意了吧！」

「嗯，十分滿意。」

「好，那我回去了。明天的事全交給我辦，可是你別忘了答應我的條件。」

第二天，約翰在約定時間到達他常去的那家酒吧，而殺手也已到達。

「我們按照約定一決勝負吧！」約翰自信滿滿地說道。

但殺手答稱：「你的槍法差我太遠，爲了公平起見，我們用輪盤決勝負。」

化身

◉光野宙

「一切都很順利！」手術後，醫師在患者耳邊輕語。

麻藥還沒退，但聽到醫師的聲音，患者微微露出笑意。

看到這種表情，醫師十分滿意。他慢慢拿來繃帶，開始隱去患者的表情。接著，已把露在外面的患部，一一用繃帶紮妥。

由於患部分散在全身各處，所以病人從頭到腳裹上紗帶，望去宛若木乃伊。花了好幾個小時，才完成這樁龐大的整形手術。醫師不但竊喜自己傲人的技術，同時也感謝患者合宜的肉體。

他是名整形外科的權威醫師，所發明的「全身美容整形術」令世人爲之側目。如今，這手術不但廣爲世人接受，且效果良好。

——妳會更美！這是全身美容整形的時代！——

女性雜誌上出現了這個標題。而在報導中，醫師自信地說道：「人體沒有不能整形的地方！」

和大多數的女性一樣，這名患者沒看這則報導。而在看了雜誌上的一張照片後，她嘆息不已。

那是醫師和妻子頭靠頭的親熱照片。看到醫師太太的美貌，沒有人會對「全身美容整形術」的效果起疑。

在拜訪這位醫師前，女患者遲疑了幾個月，而在這段期間內，她拚命尋找自己的缺點。

雖然她的缺點不多。但花了幾天找到了一個後，其他的缺點便如雨後春筍般地冒出。

來到醫院，醫師親自出迎。這種親切態度，令她大感訝異。但醫師也說明，他原有一位能幹的護士。不幸數月前去世，至今還沒找到能替代的女性。

這位能幹的護士，就是醫師的妻子。由於事出突然，醫師簡直無法相信。另外，他也覺得很難找到一位能勝任他太太的女性。

患者十分同情醫師，她似乎令醫師想起自己的妻子。在診察室拍攝骨骼照片時，醫師顯得生氣勃勃。面對醫師起伏不定的變化，她覺得有點不自然，但她又認爲這是醫師特有的職業心理。

看完X光片，醫師一個個找出患者潛藏的漂亮地方，並勸她做全身綜合手術，雖然兩人所見不同，但醫師的指陳極具說服力。

一般的美容整形只能針對某些缺點做矯正，但全身美容包含了大腿的粗細，手腕的彎曲程度，以及指甲等細微部分。

慢慢地，患者已想像不出整形後，自己將是何種模樣。雖說「全身美容整形」後，自己將如明星般的光彩耀眼，但還是令人躊躇不前。原先，女患者只想把某些部位整修成女明星的模樣，但醫師指責這種想法不對，因此她只好放棄這種念頭。

進手術室前，患者說她對全身美容整形一事，已無任何異議。於是，醫師朝她微笑點頭。他的表情，除了意氣高昂外，還飄盪著一股妖氣。

由於患者的骨架類似醫師的太太，因此醫師有信心使患者更美。不過，患者如想變成美女，就須捨棄過去的自己。躺在手術室的枱架，患者腦海裡盡是醫師妻子的姿影。然而，她想到自己該說一句話。

「一切拜託你了！」這就是患者手術前說的最後一句話。

醫師好像一直在等著這話，聽完，他替患者打上麻醉藥，然後急忙趕到和手

術室相接的地下室。

對醫師來說，他想把患者改造成自己妻子的模樣。可是，他的妻子別說全身整形，連部分整形也沒做過。想到這點，醫師多少有些遺憾，但他已對患者本身的肉體條件所吸引。

地下室裡，醫師的妻子在福馬林溶液中長眠。朝透明圓柱容器中的妻子自語幾句，醫師又看看並排的數個同型圓柱容器，這才折回手術室。

數天後，醫師緩緩解開患者全身的繃帶。而躺在床上的患者，蜷縮著她的身體。

這也難怪，因爲繃帶解開後，露出她沒穿衣服的肉體。看到原形畢露的身軀，醫師綻開笑容，因爲這次的「全身美容整形」完全成功，患者的身上甚至沒留下任何疤痕。

當醫師拿出鏡子時，患者懼怕地看著。

但在一瞬間，患者叫了出來。

「……你是醫師，怎麼可以做這種事……」

患者嘴唇發顫，臉部緊繃。她沒想到自己被改造成醫師妻子的模樣。而且，這已成爲事實。

醫師什麼也不回答，只對著呆愣的患者，叫喊他妻子的名字。

霎時，全裸的患者跳下床來，躲開醫師的侵擾。這時她又發現全身整形後，連身體都和醫師的妻子一個模樣。

「妳怎麼了……」醫師逼近患者。

「別過來！我不是你太太！」

「妳在說什麼……難道妳全忘了……」

「別靠近我！」

「妳爲什麼討厭我……到現在我還是愛著妳的……」

「求求你放我出去。」患者被追到手術室的一角。

突然，她看到通往地下室的樓梯。不經考慮，她逃到了地下室。而醫師也立刻追上。

「別跑……我是妳丈夫啊！」

「不，你已經瘋了。」

患者沿著牆壁想找出口，但遍尋不著。當她頹然放棄時，醫師抱住她的腰。

「妳變了……爲什麼會這樣呢……」

幾週來，第一次碰到「太太」的肉體，醫師止不住喃喃自語。

也在同時，患者看到地下室內，並排的數個透明圓柱容器。其中一個，浸泡著醫師妻子的遺體。不！其他容器裡，也都泡著他的「妻子」。

這時，她聽見醫師在她耳旁囁嚅道：

「妳還是那麼不溫柔……」

職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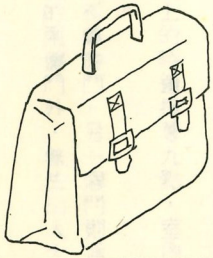

◉山本和男

有人在敲門。

這是靠近港口，一棟小型大廈的守衛室。牆壁上的時鐘指著九點，室內沒有什麼東西，只安放著簡單的桌椅。

守衛室有兩個門，一個是剛才發出響聲，面對外面馬路的門。另一個門則通往大廈走廊，傍晚下班後，正門關閉，除了利用守衛室的兩個門外，無法出入大廈。

今晚，擔任大廈守衛的是白井五郎。他二十五歲，個子不高，但肌肉結實。有時，他會走進大廈檢查警報器，或查看有無火燭。而直到早上，他都得待在守衛室裡，雖然這是件輕鬆的工作，但要始終維持安全的狀況才行。倘若有壞人入侵，還得傾全力防禦。

如果面臨這種非常時刻，自己却逃之夭夭，那麼這種守衛便不具價值了。不過到目前爲止，他還沒遇見過這種事情。

守衛期間，五郎大都聽聽小收音機，看看書，間或做些體操打發時間。但現在，他對著牆壁擲刀，由於每天練習，所以技巧十分嫻熟。他用大頭針

把香煙盒釘在牆上，通常五次能命中四次。當然，他也很盼望能實際用上這項本領，以防身和守衛大廈。

刀子投擲在牆壁上的聲音，使五郎沒聽到敲門聲。直到第二次敲門聲響起，他才發現。

「這麼晚了，有誰會來……」

他自言自語地拔起牆上數把小刀，把它們收進抽屜裡，然而，他留一把在手中，小心地問道：

「誰啊？」

這時，門口傳來女孩的回答聲。

「是我，賣咖啡的明子。」

頓時，五郎鬆弛緊張的心，把刀子放進口袋裡。夢咖啡位在大廈附近，明子是在那裡工作的十九歲女孩。偶爾五郎會跑去坐坐，所以兩人認識，而這也的確是明子的聲音。

於是，五郎開了門。當笑聲盈盈的明子走進守衛室時，立刻給毫無裝飾的房

間，帶來一股生氣。她是個伶牙俐齒的女孩，五郎對她懷有好感。這時，五郎以不正經的語調問道：

「妳來這兒有事嗎？」

「五郎，你不是跟我說過，你值班時很無聊，要我來陪你……」

「我這麼說過嗎？」

「嗯，你大概忘了，我剛剛下班，原想到海邊的公園散步，可是一個人去危險，而且也不好看，所以跑來這找你，看你要不要去海邊看船燈……」

五郎遺憾地答道：「謝謝！我很想去，可是這會兒不行，因爲看守這棟大廈是我的工作。」

「去一下有什麼關係！」

「萬一出去時發生事情，那我會被開除的，我可不想失去這個工作。」

「哦，這工作的收入好嗎？」

「嗯……」五郎點點頭。

公司的待遇的確不錯，也沒有倒閉的危險。雖然他沒有什麼學歷，但由於老

闆的信賴，所以獲派這份工作。另外，他也和老闆相約，依工作成績好壞來決定他的升遷。總之，這是家以實力爲基本方針的公司。

因爲前途有希望，所以他對自己的任務不敢掉以輕心。即使守衛時出了狀況，他也要盡全力處理。

「那就沒辦法了！」

明子站在門邊，以可惜的口吻說著，而五郎不想讓明子就這麼回去，所以開口挽留她。

「要不要喝杯咖啡？當然，這比不上妳們店裡賣的。」

「好啊！謝謝你。」明子點點頭，坐在旁邊的椅子上。

於是，五郎開始準備咖啡壺，爲了去除睡意，他平常即備有這種用具。在咖啡還未煮妥時，明子又繼續說道：

「你們老闆做什麼工作？」

「貿易。」

「是那方面的貿易？」

「我不大清楚。」

「聽店裡的客人說，你們老闆很會做生意。」

「大概吧！我現在的工作是看守大廈，如果能升遷，我才可以學習公司內部行政。」

「那你有沒有因爲好奇，半夜跑進老闆辦公室看看？或許這樣能找到賺錢的文件。」

「我才不會那麼做！這是人家看得起我，才給我這份工作，何況我們老闆很謹慎，如果偷了祕密文件賣給其他公司，遲早會被他捉到。所以還是老實工作比較好。」

「你眞棒……」

明子露出敬佩的模樣。不久，咖啡煮好了，兩人開始對飲。

現在五郎非常開心，雖然收入好，但這是個沒有說話對象的單調工作。而他沒料到，今晚竟然能和女孩一起喝咖啡。

突然，明子看見牆上用大頭釘釘著的香煙盒。於是，她不解地問道：

「那是什麼？好像是符咒。」

「才不是！那是我用來擲飛刀的。」

五郎炫耀地從口袋拿出刀子，用力擲出，刀子正好命中目標！明子看得目瞪口呆，不由縮縮脖子。

「太棒了！不過這好危險。」

「我練了很久，這是以防萬一用的。」

他乘興從抽屜拿出刀子，不斷擲出，因爲大部分都命中，所以明子發出感嘆的叫聲。

「哇！眞的好棒！」

這時，門開了又關上。由於動作輕巧，幾乎聽不出聲音。當五郎察覺有人，回過頭時，只見一名男子手拿利刃，低聲說道：

「你們最好別大聲嚷嚷。」

「你是誰？」

五郎邊問邊感到後悔，不用說，這不是個正經的訪客。沒想到一向謹愼的自己，竟然忘了鎖門，而且手上沒有刀子。現在，即使他想靠近牆壁也不可能。而明子早已發出悲鳴，顫抖得抱住他。

這時，侵入者說道：「帶我去老闆的辦公室。」

「可是錢放在保險箱裡，我不會開。」

「沒關係，給我鑰匙，讓我進去就行了。」

聽了這話，五郎猜想這可能是名竊盜高手。也或許他想從容易打開的鐵櫃中，取出文件和商品樣本。

只不過，他不能聽從他的命令。因爲他的工作就是防止這種事情發生。因此，五郎果斷地說道：

「不行！我拒絕。」

「不管你要不要都得這麼做，喂！旁邊的女孩，妳過來！」

明子害怕地離開五郎身邊，五郎有些心喜，如果一對一，他還可找出空隙，奪下對方手中的利刃。對於這點，他頗有自信。因此，明子對他是種牽絆，而且他也不希望明子捲入這事件中。

然而，事情不如他所期望的那樣。首先，侵入者面對五郎，伸手拉過明子，並把刀架在她脖子上。

「喂！你還拒絕嗎？」

「五郎，救救我！」

聽到明子的求救聲，五郎感到進退兩難。

如果只他一人，他會全力抵抗。而且，他有這個自信，可是，他不能眼看明子被殺，這樣他會痛苦一生。然而，老闆的命令，又使他無法遽下決定。

「你到底打算怎樣？」

對方催促著，看來他只有一種選擇。

「知道了，我照你的話做。」

「好，把你的手放在身體的後面。」

接著，侵入者命令明子拿繩子把他綁住。五郎心想，明子大概會隨便綁綁。可是，他想錯，因爲侵入者指點明子如何綁，而且他還親自審查。這下，他毫無反擊的機會。何況他兩手無法動彈，早已不是侵入者的對手。如今，五郎只

能無可奈何地看著牆上的刀子。

接著，五郎被迫說出老闆辦公室鑰匙的藏放所在，並帶他進入大廈。安靜的走廊，立刻響起奇妙脚步聲。被綁的五郎走前頭，再來是雙手被捉的明子。

老闆的辦公室在二樓，打開鎖鍵和電燈後，他們魚貫入內。

侵入者讓五郎坐在桌旁待客的椅子上，又從口袋掏出繩子，將他綁在椅上。接著，又塞東西堵住他的嘴巴。

這樣一來，他不但全身動彈不得，而且發不出聲音。現在，他只能用耳朵聽，用眼睛看。因此，他凝視著對方。他想，只要記住對方的長相，並留意他在何處留下指紋，便能有助於破案。

同時，他還期待著，能找出對方的破綻，或是對方走了，明子能留下來幫忙他。到底他是爲了救明子才被綁的。

可是，他的期望又破滅了，因爲侵入者和明子開始快樂地談笑，他們互相對望，興高采烈地慶祝事情順利成功。

雖然五郎嘴裏塞著東西，但仍露出咬牙切齒的模樣。他沒想到明子別有用

心，不過這得怪自己太不小心。可是，他饒不過這名背叛的女孩。他一定要向警方提出控訴，把她當成共犯一起逮捕，以消他心頭之恨。

然而，這兩人無視於生氣的五郎，快樂地關燈走出房間。僅管五郎豎耳傾聽，仍不知他們到底跑進那個房間。

黑暗中，只有五郎被留下來，動彈不得，開始頻頻後悔，但已無濟於事。

窗外開始出現亮光，太陽從海的一角升起。借著日光，五郎看清了自己的模樣。

不久，走廊出現腳步聲，而後門開了，那是一向很早上班的老闆。他的目光銳利，手腕厲害，是個醉心事業的刻苦人物。

看到五郎，老闆邊替他解開繩子，邊問道：

「這是怎麼回事？」

「對不起，我被強盜弄成這樣。不過我知道他的長相，也曉得幫他的女孩是誰。我這就去捉他們……」

五郎說出侵入者的長相後，老闆先是點頭，繼而搖頭。

「不必報警，反正我們沒有損失。不過，你被開除了。」

立刻，五郎失望地低下頭來。「都是我不好，被開除是應該的……，不過，我搞不清這強盜目的何在？」

經他一問，老闆解說道：

「他不是強盜，而是自己跑來的求職者。爲了証明他比現在的守衛更有能力，所以他故意做出這件事。總之，我們公司全憑實力來用人。」

幻想遊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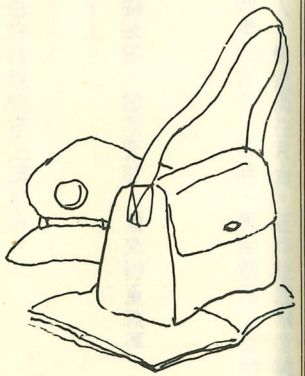

◉村田浩一

一名年輕男子，越過爬樓梯的中年男人，快速衝往月台。正待他想飛身跳上車時，車門倏地緊閉，列車無情地滑出月台。頓時，青年懊惱地頻頻跺腳。

「哎，眞可惜！」

中年男人邊說，邊向這青年走去。他戴副眼鏡，體型圓胖，看來穩重敦厚。在和青年點過頭後，兩人紛紛坐在月台的椅子上。

「只差那麼一點點，車子應該等我才是。」

「對啊！」中年男人微微笑道：「這樣也許我也能搭上這班車。」

突然，這名青年想起什麼似地，起身走了幾步，抬頭看看時刻表。「唔……下一班是四十八分。」他回頭看向中年男人。「至少還要等上十分鐘。」

「你趕時間嗎？」中年男人問道。

「不趕，可是看見車子從我眼前開走，而且還要等上十幾分鐘，我就一肚子火……」

「年輕人都是這樣，我以前也是。不過自從我學會打發時間的方法後，就再

也不會那麼不耐煩了。」

「哦？你怎麼打發時間的？是不是看雜誌？」

「不，這可是要用點腦筋的。我管它叫『幻想遊戲』。也就是把自己和周圍的人安放在別的時空裡，假設彼此間隱藏著某種關係，然後發展出一個故事。」

「這有什麼好玩！」

「試試看嘛！反正現在有的是時間。比如月台只有我們兩人，而假設無關係的我們，實際上隱藏著某種神秘的關係……」

「依我看，父子關係是最恰當的了。」中年男人微笑著點頭。

「你幾歲了？」

「咦？」年輕人吃驚地睜大眼睛。「二十三歲。」

「我現在四十二歲。這麼說來，你出生時，我才十九歲。嗯，也有這可能。不過那時我還是個學生……」

「哇！好棒，唸書時就結婚了。」

「像這樣，我們可以編出一個故事。比如那時的我，是個窮苦的學生。因著某種緣故，和一位女孩發生關係。而那位女孩，是個鄉下來的純潔姑娘。」

「你是說你騙了她？」

「是的，女方有個守舊的家庭，知道女兒懷孕後，她的父母十分驚慌。至於那女孩，她向我提出結婚要求，並生下了孩子，也就是你。」

「原來如此。」

「可是，我並不想娶那位女孩。尤其孩子生下後，我們的感情愈加淡薄……但這女孩卻拿嬰兒要脅我結婚，所以我躲了起來。另外　她的父母也不願意接受這名私生子，因此你被現在的父母收養。」

「我知道了，我們就是這種情況下見了面。」

「嗯……後來我有了財富、地位，也另娶了妻子。可是，我想起以前被拋棄的孩子，因此，我請人秘密調查，終於找到了你。而且，我也知道你現在過得很好。事實上，我很想馬上去找你，可是想到以前所做的種種事情，我裹足不前。所以，我只能像今天這樣，找機會和你在外面巧遇。然後告訴你，我是你的親生父親。」

年輕人眨眨眼，緩緩地嘆著氣。而後，他又慌張地搖搖頭。

「嚇我一跳，我差點相信你所說的話，而忘了這只是一種假設。」

「不過，這也可能是眞的啊！」中年男人認眞地說著。

年輕人卻搖頭笑道：「那有可能。」

然而，他又馬上變色問道：

「這是眞的嗎？」

霎時，沈默在他們之間延盪開來。雖然只是短短的兩、三秒鐘，但卻覺得時間過得何其漫長。

和先前一樣，中年男人露出微笑。

「我不是說過，這只是一種單純的遊戲。」

「可是你說的煞有其事，拜託你，快告訴我這是不是眞的？」

「你怎麼啦？」中年男人拍拍青年的肩膀。

「這只是一種遊戲。」

「不，很可能是你繞著圈子，告訴我眞相。告訴我，今天我們的巧遇，是不

是你特意安排的？」

中年男人站了起來。

「喏，你看，電車來了。」

「嗯。」年輕人朝鐵軌那頭望去。

「很好玩吧！這種遊戲很適合消磨時間。」

當電車進站後，兩人默默等候列車停穩。

門開了，中年男人和青年一起進入車廂，並先後坐上空位。這時，年輕人又問道：

「你不會眞的是我父親吧！」中年男人笑而不語。

門關了，列車緩緩開動。

我這樣過了一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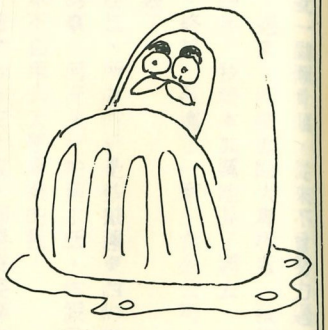

◉中村愼一

我常想，我這一生是失敗的。因爲我生就一副懶骨頭，從來不曾努力過。小學、初中、高中，我全在怠惰中唸了過來。即使面臨大專聯考，我依舊吊兒郎當地撈到一所三流學校。然而，大學四年，我變本加厲地混了過去。

畢業後，我開始找工作，可是沒人肯用我。終於，我進了一家小食品公司。也就在這時，我得到了報應，因爲這家公司太嚴了。

由於職員少，所以每個人的工作量增多。而且，所做的只是些搬運東西的肉體勞動。這對向來懶惰的我來說，是多麼痛苦的事。何況這兒的薪水低，休假日少。像這種工作，隨便找個小孩都能勝任，根本不必用到大學畢業的我。

想到這裡，我便覺得自己的人生是失敗的。雖然今年三十歲，卻還沒娶妻生子。我不是不知道，自己沒錢、沒地位、人又長得不好看。總之，我不具備男人應有的任何魅力。像這樣不起眼的男人，根本別期望女人會看上我。

現在，我才了解懶惰帶給我多麼大的痛苦。這年頭，沒錢、沒背景的人，只能憑著學歷和別人一分高下。但除非是一流大學的畢業生，否則前途依舊茫然無依。只不過我是個傻瓜，直到現在才了解這點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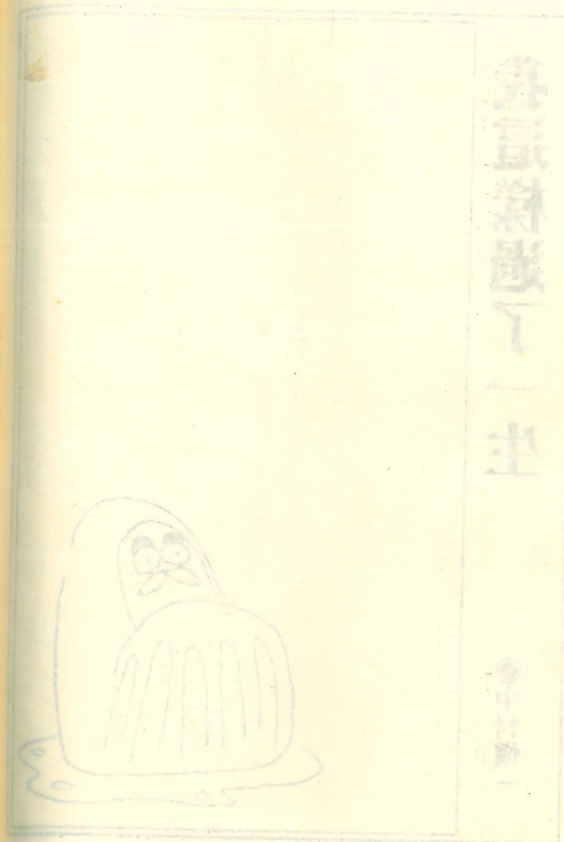

像這樣的我，竟然何其幸運地碰到神賜的一個大好機會。

有一天，我走在路上，突然被石頭絆倒。就在跌倒的那一瞬間，我回復到十歲時的模樣。在呆愣了一會兒後，我大叫一聲：「好棒！」

因爲我擁有十歲的模樣，卻有三十歲的頭腦。

「太好了，這樣我可以重新來過。」

重唸小學時，我用功地讀書。雖然三十歲的大人上小學實在滑稽，但這可以去除我懶惰的習性。所以小學期間，我獲得戰勝他人的喜悅。

上初中時，我還是同樣地用功。甚至，我拒絕了同伴邀我玩耍的誘惑。也許，別人當我是「怪人」。不過這也沒錯，體驗過人生的痛苦，與現實社會的殘酷，我仍可當一名「怪人」。

由於成績常保第一，所以我得到女同學、老師，還有媽媽的喜愛。同時，我發覺這種感覺眞是美妙！接著，我進入最好的高中。而且，一直名列前茅。

當最嚴厲的大學聯考來臨時，我告訴自己，絕不能再喪失神賜給我的第二次機會。

「你一定能考取東大！」老師也這麼鼓勵我。只要一失敗，所有的努力終將成爲泡影，因此我更加努力。

皇天不負苦心人，我終於考上了東大法學院。

「一切都很順利。」我這麼想著。

然而上大學時，我依舊努力不懈，因爲我的下個目標是參加高級公務員考試。

由於我已重新活過，如果浪費了這可視爲奇蹟的機會，那便可証明我是個不折不扣的傻瓜。所以大學四年，我仍然不敢掉以輕心。

終於，我通過國家考試，被派往經濟部工作。也因爲我充分地發揮所學，所以得到了大家的認可。

我想，我的第二次人生是成功的。雖然我爲自己獲取這種光榮而高興，但這種成功並非輕易可得。這其間，我也經歷過許多挫折，可是每次我都告訴自己：「這是第二次機會，絕不能再失敗了。」所以，每次我總能戰勝挫折。

「一切都非常順利，我只能感謝神賜給我這麼好的機會。」

有一天，我邊走邊想，不小心絆倒石頭，於是我再次重回到十歲的模樣。

「這是怎麼回事……我的所有榮耀全消失了，一切又得重頭開始……」我幾乎哭了出來。

因爲，我實在沒力氣重過第三次的人生。所以，我又開始變成懶惰的人。如今，我還是在一家小食品工廠上班，過著和以前一樣的人生。

不過，從第三次的人生，我獲取了一項經驗。那就是走路時，臉要朝下，別再讓自己跌倒。

看到我這模樣，有人會嘲笑道：

「喂，老頭，地上又沒有錢，你看個什麼勁兒？」

不管別人怎麼說，反正我不想再跌倒了。因爲我好不容易才活到五十八歲。對我來說，人生已快走到了盡頭。

目擊者

◉刈田信明

這裡是神社廟前，我邊看錶，邊等待。現在是凌晨兩點，算算時間，對方也該來了。

我等候的不是我想見到的人，因爲我得把錢交給他。也就是說，我被敲詐了。

那眞是個倒楣的夜晚。由於工作時犯錯，遭上司責罵，所以我跑去喝酒解悶。回家途中，突然有個流氓找麻煩，因爲喝了酒，所以我逞強和對方吵了一架，然而，對方眞是太惡劣了，他竟然抽出一把刀。

看到刀時，我內心十分畏懼。而後，我一心只想奪下對方手中的刀子。等我清醒時，那男人早已胸口流血，癱軟倒地，只剩我，手握沾滿血跡的刀子站在一旁。這是堤防的小路，四周似乎沒人。於是我把刀子投入河裡，匆忙逃離現場。

第三天，報上登載了這個小事件。也不知是幸，還是不幸，我接到了一通奇妙的電話，對方宣稱看到我持刀殺人。

沒辦法，我只好依約交錢。地點在神社內，時間是凌晨兩點。

「你來了！」突然我背後傳來一陣聲音。

一回頭，有個男人在陰暗中朝我走來。直到距離很近時，我才看清他的眞面

目。原來是個流浪漢。

「錢帶來了嗎？」看來他就是那名目擊者。

「當然，就在這兒。」

我把裝錢的皮包交給他。接著，那傢伙漫不經心地拉開拉鍊。然後，他說出我早料到的話。

「什麼，全是空的，喂，你到底打算怎樣——」

老實說，我怎會有那麼多錢？所以……

「我打算這樣！」

剎間，我把刀子插入他胸前，那傢伙咕噥了幾句，便倒地不起。

這實在太簡單了！幸好他是個流浪漢，事情可以就此了結，不會留下後患。

就在我欣慰地嘆息時，發現背後有東西在動。

啊！那是腳步聲。

我迅速回過頭，似乎看到有人拚命地跑著。他好像目睹我殺人的過程。這太出乎我意料之外，於是我追了上去。

不久，那男人和我只差十五步的距離。他穿著運動服裝，大概是利用半夜慢跑吧！

這兒好像是住宅區，四周幽靜，不見半輛車。

現在，我們的距離越來越近了。三步！兩步！一步！刷！我揮刀從他背後刺去。

立刻，男人向前倒下……

可是這時，我又發現旁邊出現晃動的人影。回過頭，我又看到一個白色跑動的人影——他看到我殺了人。沒辦法，我只好又追了上去。

那是個上班族的男人。他邊跑，邊扯下領帶，丟在路上。

不久，男人跑進一條小巷。很不幸，那是條死路。於是我追向前，一刀刺上去……。

「啊！」

倏地，我聽到一聲尖銳的慘叫。抬頭一看，有個女孩目瞪口呆地望著我。那是穿著高中制服的女學生。

因爲她也是目擊者，所以我又朝她追去。

接下來是個上班小姐……

由於目擊者一個接一個出現，所以我算不清自己到底殺了幾人。反正這其中有年輕的，有老的；有男的，也有女的。另外，他們包括了警察、消防隊員、護士、空中小姐、醫生、學者、政治家、老師。似乎大家全都是我殺的目擊者。

然而，我已經疲累不堪。雖然不斷重覆插入、轉動、拔出來的單調動作。可是除了繼續追下去外，我別無他法。

現在，我轉過街角，正追著一個女孩。就在我快追上時，突然發生一幕令我措手不及的事。

原來在我追上她時，她竟然已經死了。

奇怪！這是被誰殺的？

這時，有個男人站在我眼前。那是個中學生模樣的瘦弱少年。

我們對望了一下，接著不出我所料，他朝我追來。現在我不跑也不行了。

終於，我也變成了目擊者！

謠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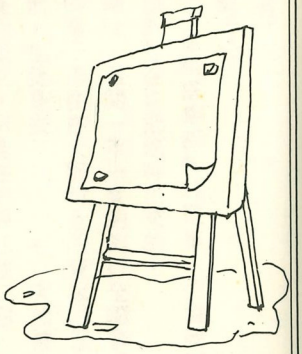

◉小西健之助

「果然不出我所料！」谷口正三郎咬著牙說。他舉起杯子，一口氣喝乾摻水的威士忌。

谷口現在在大阪車站附近的梅田酒吧裡，他剛搭乘新幹線電車，從福岡回來。坐在他身邊的是總社營業課股長川島。川島是谷口把他叫出來的。

明、後兩天，谷口服務的公司要在大阪總社，召開一年一度的例行全國營業會議，因此谷口從九州分社趕來。其實，他的妻子仍住在大阪附近的寶塚附近。所以與其說是出差，倒不如說是回家。半年前，也就是去年秋天，谷口突然被調往九州分社，由川島接替他大阪總社營業股長的職位。川島在大學低他三屆，今天，谷口出發前，便已打電話約妥川島，想從他那兒探知公司最近的內幕消息。

受到不景氣影響，各地業績普遍不理想。因此明天召開的全國營業會議，場面將較爲嚴肅。然而，川島話題一轉，突然說起谷口去年調職的事來。當然，這也是谷口最想聽的。

去年，突如其來的人事變動，令谷口震驚與不滿。原以爲自己能升任營業課長，不料卻被調往九州分社。通常被派離總社，便表示升遷無望。

但更令谷口訝異的是，五年前同入公司的藤原，卻晉升爲營業課長。當年同進公司的十人中，只有他們兩人受到拔擢。以後，兩人更成爲激烈競爭的對手，而周圍的人也常隔岸觀火。有些人大肆吹噓，說他們會成爲重要幹部。而有些人揶揄挖苦，說他們的升遷速度令人有看小說的感覺。

總之，谷口沒有隱瞞他對這項人事命令的不滿。因此，他向照顧他的常務董事探詢調職原因。常務董事顯得很不高興，他只告訴谷口：

「你最好別抱怨，這對你的前途沒好處。」

於是，谷口在無法釋然的情況下來到九州。同時，他也拜託晚輩川島替他查明這件調職案的前因後果。這位晚輩兼後繼者十分高興地接受了這項任務。

現在，谷口和他談的正是這件事。

「果然不出我所料！」谷口再次咬著下唇。

據川島說，谷口一調往九州，謠言便滿天亂飛。大家盡談他的一些不良行徑。比如他濫用交際費，向客戶强索高爾夫球具，常送禮給常務董事、和公司用來招待客戶的酒吧女郎有染、與其他同行職員來往，並洩露公司秘密。

川島支支吾吾地報告，然後肯定地說：「這些謠言全是藤原課長散播出來的。」

接著，他又附加了一句話：「今天在準備會議資料時，課長走來告訴我，說九州分社的業績最差，他打算開會時好好提出來檢討一番。」

翌日，會議在上午十點展開。董事長致辭後，由事務演講日本的經濟動向。接着，由常務董事分析去年的業績，然後便是午休時間。用過餐後，谷口走向常務董事。這是半年來，兩人第一次打照面。在謝謝谷口年底所送的禮物後，常務含糊地說道：

「你的風評不好，以後盡量小心點。」

下午開始評析各分公司的業績，因此九州分社成爲大衆指責的焦點，由於分社社長態度恐懼畏縮，以致谷口甚覺屈辱。

黃昏時分，和往常一樣舉行親睦晚會。谷口坐在末席，而藤原坐在中間的席位。至於九州分社社長仍一臉畏縮，他坐了一會兒，便邀谷口外出。於是，谷口把他帶往以前常去的那家酒吧，想看看那位吧女和自己的謠傳有無關連。

吧女已經醉了，谷口很容易地套她說話，明顯地，吧女對谷口毫無意思。

「藤原先生好棒。我想他一定會當上經理。其實從去年開始，我們就已經……嘻嘻……」

翌日早晨，由著名的學者演講兩小時。午餐時分，谷口在走廊碰到了藤原。其實，應該說他們擦身而過較恰當。因爲藤原當時正和川島認眞地談話，全然無視於走過的谷口。但對谷口來說，這是半年後的再次侮辱。因此，谷口決定要報復！

下午舉行分科會議，由總公司畫分區域。不幸地，藤原負責指導九州分社，他以類似常務董事的傲慢語氣，對即將退休的分社社長和同期的谷口提出嚴厲的指示。

全國營業會議在下午三點閉幕解散，因此谷口打電話約川島六點在酒吧見面。川島一口應允，且說他握有最新消息。其實，谷口約川島的主要用意，是想拜託對方繼續調查藤原生活不檢的証據，以便以牙還牙。

六點二十分，川島終於來了。他提供了最新消息，說董事長和常務董事下個

月要前往歐洲視察，且已決定由藤原課長充當祕書隨行。因此，藤原的地位已告穩固。相對地，谷口更不可能調回總公司。而且他的復仇計劃也已太遲。想到這兒，谷口眞是恨得牙癢癢的。

就在這時，藤原帶著同事，以傲然的姿態出現，同行的還有女職員。立刻，川島起身打招呼。谷口原也打算站起來，但終究耐下性子，不搭理對方。

一會兒，藤原滿面笑容地走向谷口，寒喧地說他這兩天辛苦了，不過回九州後，空閒較多，可以慢慢休息。說完，藤原以上司對部下的態度，轉身準備回席。

但在下一瞬間，谷口突然站起，從後面抓住藤原的衣服，將他的臉轉向自己，然後一拳揮去。當藤原腳步踉蹌地摸摸下顎時，谷口又朝他揮了一拳。於是，藤原倒地不起。

翌日，谷口前往九州分社上班時，分社社長已一臉著急地等著他。分社社長說，常務董事打來電話，責罵他不該濫用暴力。於是谷口立刻撥電話反駁，說藤原對自己的中傷也屬於一種暴力。如果這種中傷被允許，那麼社會便無正義與眞

理。他引用了許多名言，大大地辯論了一場。這時，他覺得自己的名譽就要恢復，因此興奮得不可自抑。通話完畢，分社社長冷冷地告訴他：

「谷口，你足足說了二十分鐘。」

過了一星期，總公司沒有下達任何處置的命令，看來這次的暴力事件已不了了之。至於川島，也沒再和谷口聯絡。由於自己是當事者，谷口不好意思直接打電話回總公司詢問。不過，因爲分社社長擔心分社的業績，所以每天打電話和總公司聯絡，也因此傳言一個個傳入耳裡。據說，藤原將被取消隨行的資格，改調北海道分社。另外，川島股長將升任爲課長。

一週後，這些傳言全都証實了。然而，這些傳言都和谷口無關。逐漸地，谷口感到不安，他忍不住打了個電話給川島。可是，他懷疑自己是否聽錯了。因爲川島以十足的課長口吻說道：

「谷口先生，我想你還得在九州待段時間。」

幻滅的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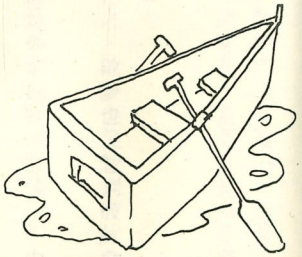

◉葛田類

弟弟突然死了。

兩天前看到他時，還好好的。聽說他是酒醉，從堤防上摔死的。這是怎麼回事？弟弟怎會從那地方掉下來？最近，他剛交上一位女友，整個人充滿了喜氣……。

如今，要把這死訊通知他女友，委實是件悲傷的事。

我從沒見過這女孩，但弟弟常在我面前誇讚她。總之，做夢也沒想到彼此會在這種情況下見面。

不過即使見面，頂多說些勸慰的話，然而，想到這是弟弟喜歡的女孩，不由萌生一股好奇心，想一探對方的廬山眞面目。

正如弟弟所自傲的，這女孩的確長得漂亮。清爽的套裝、細柔的長髮，益增她的嫵媚。得知弟弟的死訊後，她一臉戚然，讓人油生想保護她的念頭。

男女間的交往，常藉著某種奇妙的因素而展開。我們正是如此。不過因爲中間夾著弟弟的陰影，所以約會時，彼此都有些魂不守舍，而在約會數次後，雖然內心興奮，卻也不敢表露出來。

然而，越是見面，越覺得自己被她吸引。這段期間裡，我們還發現彼此都喜歡看電影。知道除了弟弟，還有其他共通點，我有如哥倫布發現新大陸般地喜悅。

之後，約會的次數日增，弟弟的陰影也日漸縮小。或許我不該心存這種想法，但我的確希望她早日忘掉弟弟，每次看到她，我便情不自禁地拜倒在她裙下。而她也對我很好。

看來求婚的時機已成熟了。喝過雞尾酒後，我把她帶到可遠眺夜景的高地上，想藉此攻破她的最後防線。

深吸一口氣，我故作自然地說道：

「請妳嫁給我好嗎？」

「我知道了。」她如此回答，絲毫不覺得吃驚。

「那麼妳是答應嘍？」

「不，我不是這意思。我很喜歡你，可是這和結婚不同。」

當然，我也知道她不會立刻答應，但這樣的回答，實在令我感到意外。

「妳是因爲我弟弟的緣故才拒絕嗎？這點我也想過了，可是，我弟弟已經死了，妳不能老記掛著他。重要的是還活著的人，妳說對不對？」我極力說服她。

但她低著頭，痛苦地說道：

「不是這樣的。」

我完全失望了。她不知所云的話語，令我覺得腳步踉蹌。

「我不是在意你弟弟。他的事已經結束了，對死去的人來說，現在說什麼都沒用。我指的是別件事。」

「什麼事呢？」我輕聲問道。

「我也沒辦法解釋清楚，可是每次都會這樣。」

她背對著我，獨自眺望夜景。這時，我已沒有勇氣再看她。但眼前的夜景實在美麗，看著遠處的大樓，在黑夜裡幻化成奇妙的光影，我不覺又衍生出一點勇氣。

「妳不試試看，怎麼知道問題在那裡？」

我努力想說服她，但內心卻缺乏信心。

「你說的沒錯，可是我還是辦不到。」

她心不在焉地回答。這時，我發現她的神經集中在某個地方。平常，她也會有這種舉動，彷彿她想橫越痛苦，讓所有的神經集中在某一定點。雖然不知她爲何會如此，但每次我都很想幫助她。

「怎麼？是不是不舒服？」

她全身發抖。儘管她想壓抑，最後還是無法忍受地轉向我。

「不行！我控制不住，我已經受不了了。」

她似乎已從層層的忍耐中解放出來，也就在同時，我覺得脚底搖晃，有種向下掉落的感覺。我告訴自己，這是不是錯覺？不！不是！因爲眼底的夜景已整個倒轉過來，我看到她展露笑容，把我逼向崖邊。現在，我覺得整個人被她吞沒。而我弟弟，也是這樣被她殺死的。

只不過一切都太遲了，我覺得自己如鐵塊般地往下掉落。

扒手和手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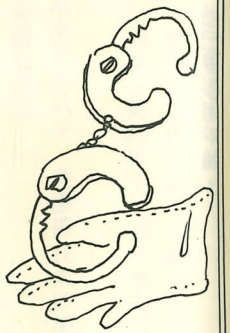

◉三浦俊雄

老六是專門逮捕扒手的刑警。不過，他已屆退休年齡。平常，他在關東一帶的車站值勤。一般說來，扒手都很怕他。只要老六出巡，即使是老手，也都會按兵不動。因此，關東一帶的扒手，幾乎沒有人不知道老六這號人物。

然而，老六長得不甚起眼，以致有些剛出道的扒手，竟傻得在太歲面前動土。當然，經過幾次的教訓，再沒有人敢在他跟前犯案。

也因此，最近搭車時，老六都無事可做。不過，老六捉人的技術並不因此減退。

對刑警來說，捉扒手是件苦差事。因爲這必須當場人贓俱獲。但對老六而言，卻是輕而易舉的事。因爲他一眼便能看出誰是扒手，且知道對方準備何時下手。

總之，老六動作之快，只能以神乎其技來形容。

每次，當被害者仍無所覺時，他已捉到了嫌犯。

通常，在扒手快碰到被害者的皮包時，老六已伸出右手，快速地銬向對方的

手腕。

被捕的扒手曾這麼說過：

「除非用另一隻手確認手銬的存在，否則絕不相信自己已經被捕。」

話雖如此，老六也不是個只知逮人的無情刑警。比如有名家庭生變的少年，仗著手指靈巧，當起了扒手。就在他準備下手時，老六逮著了他，將他拉下車來。

而後，老六將這名悔過的少年，送往汽車工廠習藝。從此每逢正月，少年總不忘寄來一張賀卡。

由於這件事，老六的手上了報。想到和常人沒兩樣的手，竟然被廣載在報上，老六便覺得不好意思。臨近退休時，老六碰上一樁最後的大工作。

據情報顯示，一名被稱爲「阿政」的扒手，正打算從關西遠征此地。當然，情報書上還附有對方的照片。很明顯地，這個挑戰是衝著老六來的。

從那天起，老六更加小心地巡視車廂。

終於，兩人對決的時刻來到了。

不用說，阿政自然早已知道老六的長相。因此，當兩人在車內四目交望時，直令人覺得宛若宮本武藏和佐佐木子次郎在巖流島上決鬥一般。

一會兒，阿政似乎選好了目標。而老六，也正嚴陣以待。自從被稱爲專家，老六的手銬從未空著回去。

不久，阿政開始行動了。而老六的手也自然地伸出。勝負在一瞬間決定了。阿政的手已被手銬銬住。看著老六的眼神，他欽佩地點點頭，承認自己敗北。

當阿政被捕的消息傳出後，老六又出了一陣小小的風頭。不過，這或許要歸因於週刊登載了阿政在獄中所寫的自白書。

平常只看報紙的老六，這次也破天荒地買本雜誌來看。

對於老六，阿政做了如下的誇讚：

「還好他是名刑警，要不然我們的飯碗會被他搶走。」

就是這句話，使認眞工作四十年的老六，如著魔般地想道：「我出手的速度甚過任何一個扒手，所以絕不可能被捕。因此，我一定要嚐嚐當扒手的滋味。」

下定了決心，老六毅然搭上電車。這天，他的心情和以往截然不同。甚至，他忘了自己是名刑警，而不自覺地興奮起來。

當老六選妥對象，打算行動時，心臟卻「噗噗」直跳。而老六摸到皮包的同時，耳邊傳來微小的金屬碰撞聲。

立刻，老六一臉蒼白。他知道，那就是上手銬的聲音。

讓自己鎮靜下來後，他看了看四周。

奇怪！除了他以外，車上沒有別的刑警。

啊！老六終於發現了。

原來左手嫉妒那風光了四十年的右手，所以在無意識中，把手銬銬在右手腕上。

遺失物

◉次良丸忍

我家附近蓋了間難得一見的房子。雖然只是一棟普通的木造二層樓房，但它卻是由某家私鐵公司，以乘客遺忘的東西蓋成的。

這一天，我散步前往參觀。因爲不是假日，所以只有我這麼一位參觀者。來到玄關．身穿制服的女招待員便跟在我身後，不斷向我說明。

「這全是乘客所遺忘的東西？」

「是的。」

「可是這房子和土地，不該是乘客所遺失的吧？」

「我們是拿乘客遺失的錢購買的。而這些遺失的錢，還夠我們再買兩、三間這樣的房子。」

「嗄？還能再買兩、三間……」

接待員引導我來到客廳。那兒掛有昂貴的山水掛軸、高級吊壺。而質料很好的小桌上，擺著珍貴的水晶盒，裡面放著許多高級的雪茄。

對貧窮的我來說，這是生平第一次看到雪茄。

「這也是別人忘了拿的？」

「是的，你請用。」

突然，電話鈴响了。接待員說聲對不起，走出了房間。

趁著這空檔，我拿了五根雪茄。一根含在嘴裡，其餘的放入口袋中。

接著，我把目光轉向栽滿盆景的庭院。就在院子的一角，有隻小白狗正蜷曲盤睡。

爬上樓梯，只見二樓的房間擺滿電視、錄影機、個人電腦等各種電化製品。望著這些乘客遺忘的東西，我不由目瞪口呆。

來到廚房時，女招待員正泡著茶。

「這些鍋盤也是別人所遺忘的？」

「嗯，沒錯。」

「那院子裡的小狗也是嘍？」

「是的。」

「那麼到底誰來住這兒？」

「剛剛那通電話通知我，有個被丟在××車站的小孩，他要來住這裡。」

家族肖像

◉武富由香子

那是張質料很好的桌子。即使是個門外漢，也一眼能看出那是個好東西。儘管不具古董價值，但男人一眼便看上了這張桌子。信步走入古董店時，桌子正和一些雜七雜八的東東擺在一起，但男人依舊能看出它與衆不同的魅力。似乎這張桌子已在這等了好幾年，一心靜候男人來買它。

「這要多少錢？」男人向老板問道。

老板年約二十五歲，具有沒落貴族的味道。他所開出的價錢，顯然高了些。至於這個男人，住在父母留下來的小公寓裡，偶爾做些別人委託的工作，過著高等遊民般的生活。因此，這桌子他買不起。然而，他不願就此放棄。何況已屆三十的他，既沒有錢，又沒有女人，單單只對桌子產生感情，所以他請求老板，讓他以分期付款的方式，買下這張桌子。

「我們不做這種買賣。」

老板如此回答，但他繼續盯視著男人失望的臉龐。

「如果你眞的喜歡，那麼我等你三個月。在這期間，不管誰看上，我都不賣。」

於是接下來的三個月，男人開始外出工作。對他來說，找工作不是件難事，因爲他姪子早就希望他能去公司幫忙。不過，這倒是他有生以來第一份工作。雖然事情繁雜，他還是全力以赴。

「我只要忍耐三個月就行了。」

再差幾天便滿三個月時，他開始喜歡上這份工作。終於，三個月到了。在接過薪水辭職時，他眞得有點寂寞走出公司，他直接來到古董店。在老板的微笑中，他買回了那張桌子。

整整三天，他什麼也沒做，只是一直看著那桌子。第四天早上，他突然發現屋裡少了點什麼。

「對呀！少了幾把椅子。」

男人拿出家裡的椅子，和桌子並排配好。然而，那些椅子配不上線條纖細優美的桌子。男人開始坐立不安。

「這些椅子太不搭調了。」

男人又跑去古董店，在店裡的一角，他發現五張手工精細，能和桌子相配的

椅子，於是，他決定買下它們。

可是，這些椅子的價錢是桌子的一倍。男人再次和老板商量，拜託他給自己六個月的期待。而後，男人又回到姪子的公司上班。

六個月後，男人買到了椅子，把它們運回家時，男人才驚覺自己的房子太小。光是桌子，便已占去大半的房間，所以坐下來時，無法把椅子整個拉開。

「看來我得找個大一點的房子。」

爲了重找新家，男人又跑回去工作。其實，這只是一種藉口，因爲男人越來越喜歡他的工作。經過了幾個月，男人又信步走進古董店，和老板聊天時，他順口說出想另找新居的事。不料老板說道：

「太好了，我們隔壁的房子正想賣掉。」

說著，老板跟他一起去看。男人原本意興闌珊，但經不起對方的遊說，只好硬著頭皮前往。

但一看之下，男人決定把它買下來。因爲他覺得那房子和自己所買的桌椅，都同屬一個世界。何況這麼精緻的住屋，現在已難得再見……。

幾年後，男人買下了那棟房子。而且他工作順利，和姪子共同經營的公司已擴大好幾倍，所以買棟房子已不是困難事。然而，住了好一陣子，他覺得自己少了個伴。

「這麼大的房子，只住我一個人，實在不好。看來還是成立個家庭比較好……。」

這麼一想，他來到古董店，拜託老板幫他物色對象。雖然男人盼望成家，但想到自己年過四十，不免有些躑躅。可是，老板極力開導他，且替他介紹一位皮膚白晰，具古典風味的年輕女親戚。於是，男人結婚了。

接著這女人替他生下三個兒子。且僱用兩名僕人，所以家裡熱鬧非凡。男人的太太不但會整理庭院，還在屋裡擺設各種裝飾品。偶爾，古董店老板會送來珍貴的古董，或提供屋內裝飾的意見。這時，他太太總會立刻聽從。於是，男人的家越來越有格調。由於工作順利，所以男人覺得非常幸福。

有一天，男人病倒了。同時，他覺悟自己已走到了生命的盡頭。

「再帶我去客廳看看那張桌子。」男人叫護士把他扶出二樓房間。

來到客廳時，只見他的妻子和三個兒子，正和前來探病的古董店老板，圍坐在桌前喝茶。遠遠望去，這簡直像幅畫。不管桌子、椅子，或各種裝飾品，都散發著完美的和諧感。而圍繞一處的妻子、兒子、古董店老板，看來有若一家人。這實在很像一幅包含健康、美麗、受人祝福的家族肖像……。

男人覺得自己無法進入其中。他又老、又醜、又病，和他們活在不同的世界裡。甚至，他覺得兒子好像和自己沒有任何血緣關係。而這一切似乎也與自己無關。突然，他覺得體力全已喪盡。

「扶我回房。」男人以微弱的聲音說道。

那晚，男人死了。

錯亂

◉城井友治

雖然只是做膽結石的割除手術，但英夫卻覺得自己突然衰老，失去精神。依照推算，手術後一星期拆線，接著再治療五天便能出院。由於住的是市立醫院，等候動手術的人很多，所以即使想多住幾天也不可能。

老實說，英夫也想早點出院，可是他不想回家。

手術後，良子的態度有了很大的轉變，而入院前的檢查期間，同室病友便因妻子對他的慇懃照顧感到羨慕。然而，想到這兒英夫便滿肚子火。

在外科的六人病房中，有兩人罹患胃潰瘍，三人膽結石，而另一個是腰部腫瘍。當英夫住院時，有一名患者已動完膽結石割除手術，而其他還未動手術的人，心情不安的躺在床上。

這家醫院的患者，在手術後，得依病狀不同，在恢復室中待上幾天。通常胃潰瘍兩天，膽結石一天。總之，動完手術後，不能立刻送回病房。

這天，有個動過胃潰瘍手術的七十二歲老人，被送回病房。

從檢查開始，老人始終搞不清自己爲什麼會住院，他是在診療所接受集體檢診時，發現病情的。然而，直到動手術爲止，他仍然不了解自己的病況。

從恢復室送來病房時，老人全身插滿了管子。點滴注射使他的手不能隨意亂動，控制胃液的管子，直通他的鼻孔。注射止痛藥的管子，貼在他的肩頭，另外，下半身還吊著經由膀胱，貯存尿液的塑膠袋。雖然全身沒有被繩子綁住，但卻動彈不得。

不知何故，這名老人一直想打開他枕頭旁的小抽屜。當旁人告訴他，身體別亂動，他們可代他拿東西時，老人直率地說：「好！」但立刻又自己動起手來。他用的是打點滴的那隻手，在拉抽屜時，點滴液逆流，使管子染滿了紅色的血液。這時，鄰床的英夫嚇了一跳，趕忙替他拉開抽屜，問他要拿什麼東西。

「我想拿零錢打電話回家，因爲他們不曉得我今天要住這裡。」

同室病人一聽，全都悚然大驚。因爲這不是正常現象。於是，大家立刻按下呼叫鈴。當護士進房問道：

「怎麼回事？」大家同時指向老人。而聽到護士的聲音，老人說道：

「小姐，這是怎麼搞的？我要小便，可是這管子套住了我。妳看，這樣我要怎麼上廁所呢？」

他掀開還沒拆線的傷口，從床上爬下，站在地上。這時，點滴的針頭已被他弄歪，逆流而出的血液，不斷滴落在地板上。現在，任誰也看得出來，這老人精神錯亂了。

强行把老人拉回床上後，護士把他推出了病房。

對已動過手術的人來說，這不算什麼。但對還未動刀的人來說，這一幕實在令人震驚了，雖然動手術的風險不大，但眼前的例子，使人不敢掉以輕心。因爲沒有人敢保證自己不會和剛才那名老人一樣。雖然燈已關，病房一片陰暗，但大家頻頻翻身，沒有人睡得著。

第二天早上，每個人都睡眠不足。當護士前來量體溫時，大家才正好入眠。

而會客時間到時，大家不約而同地把昨晚發生的事，轉告探病的家屬，當然，每個人也或多或少地加油添醋一番。至於良子，她當然也想聽聽眞實的情況。但不知何故，英夫根本不想告訴她。

「喂，昨晚是不是發生了什麼大事？」

「嗯，搞得我睡眠不足。」

「明天要動手術吧？」

「對！明天早上十點，我覺得人的生命力實在大的驚人。剛剛我跑去恢復室，看見那老人睡得好好的。聽護士說，他好像全不記得昨天發生的事了。」

「像你這種人，也很危險。」

「這怎麼說？」

「平常很正經的人，大都會這樣。像安子的先生，也是在手術後的第二天精神錯亂。」

「哦，我還是第一次聽到。」

「這種事犯不著四處張揚，我也是去探病時才知道的。」

「他也是全身麻醉嗎？」

「好像是吧！」

——只有正經的人才會這樣，那麼良子認爲我是個正經的人嘍？

被送往手術室，全身麻醉後，英夫便什麼都不記得了。當手術完畢，送往恢復室的途中，他聽到有人叫他，但認不出那是誰的聲音。後來有許多人叫著他的名字，他也回應了。但還是分不清誰是誰。

在恢復室吸氧氣時，只要身體動一動，傷口便立刻痛起來。雖然，這種疼痛並非無法忍受，但他還是忍不住呻吟著，而良子一聽到，都會跑來貼著臉問道：「痛嗎？」在拿掉氧氣罩後，爲了怕病人突然發生意外，所以家屬獲准在恢復室裡過夜。

翌日，英夫被送回了大病房。在進房時，不知那個人大叫「歡迎你回來」，用以慶祝他的手術成功。而這會兒，他好像那名精神錯亂的老人：全身插滿了管子。只不過那老人已被推到恢復室或個別房間。

如果會精神錯亂，那麼最可能發生的時間就是今晚了。想到老人的動作，英夫無意識地動了一下不能動動的手。啊！他心想，我正做著和老人相同的動作。不行，我和他不同，我一定要忘了他才行，而且，我不是個正經的男人，應該不會錯亂才對！英夫躺在床上，這麼告訴自己。

翌日早晨，被鳥叫聲吵醒的英夫，看看四周，發現自己還睡在大病房時，不由摸摸胸口，覺得十分欣慰。原來，他很想大叫一聲，表示自己的高興，但如此

一來，反而容易被人誤認自己精神錯亂，所以他忍了下來。

手術後的兩、三天，朋友連袂來探病。其中，也包括了道子。由於良子一直在英夫身邊照顧，所以道子只好和朋友一起來。不過，英夫也有混在朋友羣中，前去探望道子的經驗。然而，這種曖昧的關係似乎已被良子驚覺，只見她頻頻說出具挑戰意味的話來。

「我先生在麻藥還沒退時，一直說著夢話，而且，他不斷叫著一個女人的名字。」

被良子這麼一說，英夫不由盯視著她。

——這女人到底在說些什麼！

「哦，這眞不簡單。」

發現氣氛不對後，朋友們相繼告辭。

「我先生一直叫著晴子這名字，妳認不認識她？」

「不，我不認識。」

知道對方的箭頭朝向自己，道子慌忙否定。

「良子，妳說話太沒禮貌了。」

「噢！對不起，對不起，我原以爲那女人是妳呢……」

這時，英夫覺得良子自己在編故事，因爲他根本就不認得的叫晴子的女人。然而，良子所以說出一個他不知道的名字，這或許是故意要傷道子的心吧！

因爲道子說不定眞認爲有這麼一個女人存在。

——道子，妳不能被騙！我根本不認識晴子這女人！

英夫很想這麼告訴她，但道子早已垮下了一張臉。

「即使你想隱瞞，我還是會馬上識破的。」

在一片寂靜聲中，只有良子一個人咭咭笑著。她那誇張的表情，令英夫想起那名精神錯亂的老人。

——啊！良子的精神錯亂了。唔，這樣也不錯，至少我還能忍受。英夫如此想著。

戒指

◉欒雄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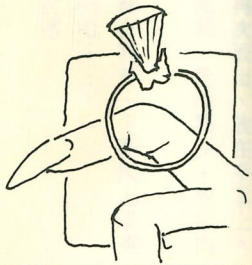

我把這東西小心翼翼地放入貼身的口袋內，而後再次取出，放在手掌上。這是個設計粗糙，感覺普通的戒指。由於長時佩戴，色澤黯淡。戒指內側刻著字，外表呈五角形，中間鑲著閃亮的鑽石。

「我不喜歡男人戴著亮晶晶的戒指，所以我把鑽石鑲在裡頭……而戴上這東西，不管到那裡，只要沒錢，都可以馬上賣掉應急……哈哈……。」

慶祝父親八十歲壽辰時，父親在哥哥家喝醉時這麼說道。

「爸爸，今天是你生日，你怎麼說這種話呢？」

大嫂面帶微笑，但眼睛始終盯視著那枚戒指。

至於母親，事不關己般地喝著湯。——幾十年來，這傢伙只會替自己著想。萬一我有個三長兩短，這可怎麼辦？——我想這時的母親，應是如此暗自抱怨。

「眞無聊！一個戒指能幹什麼？若是我，會把它拿去做成領帶夾。」哥哥這麼說道。

「換成我，我會把它弄成項鍊墜子。」大嫂笑著說。

——而後，又過了三年。

最近，因爲父親胃口不佳，所以送往市立醫院檢查，不料，發現父親得了癌症。

數分鐘前，父親搭乘電梯，被送往手術臺。望著緊閉的房門，我只有耐心等候。大哥他們夫婦有事要辦，所以先走一步，而母親因爲行動不便，留在家裡等候。因此，我先打了電話給母親，然後又回到了等候室。

坐在堅硬的黑長椅上，我心想，手術一定會成功的。正當我吸著煙時，護士朝我跑來。

「你是秋本先生吧？」

「是的。」

「對不起，這個請你收起來。」護士說著，拿出一個戒指。

「……？」

「手術時，身上不能帶任何金屬東西。剛才我忘了先告訴你……」

「對，這的確是我父親的……謝謝妳。」

我點頭收下，並試著把戒指套在手上。但戒指太厚，戴上後指間的距離變

大，活動不方便，且不好看。

雖曾聽父親說及打這枚戒指的原因，但內心總懷著一股奇妙的感覺。而且，父親有時也會嘀咕兄嫂：

——那兩個人都在算計我的財產。

這麼說來，和父親同住的兄嫂，是否和父親有金錢上的糾紛？

我又點了一根煙。心想，父親有些錢不行嗎？我也曾向父親借貸過，但每個月都按期歸還。至於大哥，不知何故，似乎一直想確定父親到底有多少錢。

「這傢伙眞是囉嗦……」

我的腦海裡，浮現父親表情複雜的臉孔。

想到拔去戒指，徘徊在生死邊線的父親，我不由閉上眼，用力吸了口煙。

「先生，能不能借個火？」

身穿醫院長袍的中年男人向我問道。他似乎剛用完早餐，坐在椅上抽煙休息。

「謝謝，等人也眞辛苦。不過別擔心，手術已經過了兩小時，如果不行，早

就出來了。」

中年人爽快地說著，彷彿他很了解這裡的情形。

「你和我父親同住一個病房嗎？」

「不，我只不過是待久了，多少懂得一些。如果得的是胃潰瘍，那時間會更久。你慢慢等吧！」

我當然不能告訴他，父親得的是癌症。但這男人好像知道，却故作不知。不過這樣也好，免得一談起，我的心情又受到影響。

不久，大嫂來了。

「老二，我想手術快結束了。你很累吧？要不要去病房等？」

「哥哥呢？」

「他出去一下，待會兒會回公司……對了，你吃過飯了嗎？」

「我還不想吃。」

「那麼我先去病房，有事再找我。」

突然，我想把父親的戒指交給她，但沈思片刻，我想還是親自交給父親。

「嗨！老婆婆，妳好嗎？」中年男人朝眼前走過的小老太婆打招呼。

「你看，我的精神好得很。到死爲止，我還可以在這兒過段時間呢……哈哈……。」

老婆婆有點生氣地回答：「我那媳婦很小氣，家裡吃的還比不上這醫院裡的伙食，所以我根本不想出院。」

這時，我想起母親也曾抱怨過大哥家裡的餐飲，我想，大哥他們照顧父母，應該不會太差吧！總之，這種事我不能置評。

不過，聽了這番話，我突然覺得肚子好餓，整個人也很疲倦。

走出醫院，我簡單地用過餐，然後慢慢折回醫院。

「咦？你們都在這兒？」

「……？」兄嫂面面相覷，然後說道：

「剛剛護士和我們聯絡過，手術好像很順利。」

「那好極了。」

「你還是沒吃飯嗎？」

「不，剛剛吃過了。」

「如果你早說，我就替你買來了。」大嫂以不滿的語氣說道。

「無所謂，有吃就行了……」

大哥以外人的口吻對我說話，這是因爲我和他，始終保持著距離的緣故。知道父親的病情而趕來的我，以感冒爲由，住進車站前的飯店裡，而大哥也沒主動邀我去住他家。

「……我認爲家庭的和諧最重要。當然，父母也是很重要的。」

大哥對待父母的態度，使我極爲不悅。

「要不要到病房去？」

「不，我在這兒等。」

不久，父親送回病房。而我和哥哥被醫師叫到辦公室，觀看手術時割下的病瘤。

「已經全部割除了，不過如果能早一年發現……」醫師含糊不清地說著。

坐在開往東京的火車上，我緊握著父親的戒指。那粗硬的感覺，令我感受到父親的氣息。

幾天後，大嫂打電話告訴我，父親一切安好，不久便能出院。另外，她又著急地問起戒指的事。

當時，我故意告訴她，自己的確拿到那枚戒指，但因爲心情混亂，所以不知擱那兒去了。不過如果丟掉，我會負責賠償。聽了這話，大嫂沒做任何回答。

半年後，父親去世了。

當喪事告一段落後，我打電話給母親，告訴她我有個可治療神經痛的戒指。

「是嗎？那太好了，現在上了年紀，所以任何有益健康的東西，我都想試試……」

於是，我把戒指重新打造後，送給了母親。

也許，母親會把這件事轉告兄嫂。而只要他們看一眼，便會知道那正是父親留下的戒指。不過，這也無所謂。

小小說10
稻草娃娃

譯　者／薛岫華

發行人／吳東昇
出　版　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地址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號11樓
● 服務電話：5415606 - 7
● 郵撥帳號：0554566 - 1
印　製／唐山彩色照相製版有限公司
廠址：板橋市中山路二段531巷56號２樓
登記證／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2523號
初　版／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
再　版／
定　價：60元

● 如有缺頁、破損、倒裝，請寄回調換
● 版權所有　翻印必究

允晨《小小說》

1 變色的蝴蝶結(推理)
2 愛的絕唱　(推理)
3 白色毛線　(文藝)
4 平行線　(文藝)
5 蒼白的少女　(推理)
6 夜的喜劇　(文藝)
7 愛之夜　(推理)
8 最愛　(文藝)

◉ 每本定價60元